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杨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2）第 01520003 号），并出具《关于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报告编号：亚会专审字（2022）第 01520008 号）》。

本年度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业绩规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未来经营计划性事项，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相应内容。

法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

阶段，如果公司不能顺利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如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至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恒康医疗、本公司、公司、集团	指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一味	指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奇力制药	指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瓦三医院	指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盱眙中医院	指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赣西医院	指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赣西肿瘤医院	指	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辽渔医院	指	大连辽渔医院
蓬溪医院	指	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第一医院	指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泗阳医院	指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崇州二院	指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爱贝尔	指	绵阳爱贝尔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永道医疗	指	四川永道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京福华越	指	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京福华采	指	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福慧医药	指	四川福慧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恒康	股票代码	00221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康医疗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杨林		
注册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康县王坝独一味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465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航天路 50 号国机西南大厦 A 座 29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kmg.com		
电子信箱	hkmgdsh@hkm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维	向妮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航天路 50 号国机西南大厦 A 座 29 楼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航天路 50 号国机西南大厦 A 座 29 楼
电话	028-85950888-8955	028-85950888-8955
传真	028-85950202	028-85950202
电子信箱	wei.cao@hkmg.com	xiangni@hkm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200720251588Y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已由上市之初的单一药品制造业务转变为以医疗服务和药品制造“双轮驱动”为核心的“大健康”产业。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争鸣 袁攀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3,016,070,733.20	2,805,895,494.80	7.49%	3,684,467,72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1,431,516.93	-52,243,830.15	-610.96%	-2,519,543,75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5,431,630.35	-44,078,955.23	-842.47%	-2,504,149,16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7,294,763.28	283,796,318.85	-2.29%	549,512,40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91	-0.0280	-611.07%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91	-0.0280	-611.07%	-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53%	-31.79%	-349.74%	-167.76%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6,690,205,812.98	4,820,797,979.68	38.78%	4,909,889,86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53,073,229.01	133,846,160.94	1,060.34%	194,799,539.5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016,070,733.20	2,805,895,494.80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万元）	1,277.83	1,217.58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万元）	300,329.24	279,371.97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8,315,770.31	781,680,948.28	744,304,252.04	791,769,76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35,805.90	-1,874,150.16	-9,963,674.44	-312,357,88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91,344.38	1,936,191.18	-18,072,105.28	-369,327,73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91,307.39	105,601,194.50	84,957,365.91	67,744,895.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2,174.33	-4,856,833.67	-9,494,201.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65,398.63	10,098,941.29	985,908.8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7,319.00		
债务重组损益	24,336,243.21	38,559,113.57	8,766,419.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0,760,996.0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0,910,011.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189,699.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8,104.56	-129,835,703.37	-22,746,257.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00,788.98	62,253,182.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83,217.64	-1,643,570.32	-3,373,219.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57,835.93	3,234,163.95	-3,720,314.66	
合计	44,000,113.42	-8,164,874.92	-15,394,596.8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医改政策加快行业变革，机遇与挑战并存

近年来，我国医改不断向纵深发展，公立医院改革加速，医保覆盖面持续提高，行业发展亦更加规范。但我国“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仍未得到有效缓解，加之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慢性病的高发趋势，人民健康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医改政策的持续出台。人民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与目前我国优质治疗资源稀缺的矛盾，为医疗服务行业发展提供了极大的空间，更为社会资本办医提供前所未有的发展机会。

2021年2月21日，中央一号文件正式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十四五”时期，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文件要求，加强县级医院建设，持续提升县级疾控机构应对重大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加强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实行医保总额预算管理。

2021年3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纲要》立足我国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纲要》明确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方针，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完善国民健康促进政策，织牢国家公共卫生防护网，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2021年4月23日，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局联合发布《卫生健康领域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到2022年底，全国各级卫生健康、中医药行政部门、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

2021年6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任务》指出，新一轮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以来，我国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加快健全，人民健康状况和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及可及性持续改善。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深化医改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推广三明市医改经验，强化改革系统联动，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统筹疫情防控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继续着力推动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着力解决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2021年7月1日，国家发改委、国家卫健委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到2025年，在中央和地方共同努力下，基本建成体系完整、布局合理、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富有韧性的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水平显著提升，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等重大基地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与保障能力显著增强，中医药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努力让广大人民群众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高质量医疗卫生服务。

2021年10月27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布《“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年）》。方案提出，推动省市优质医疗资源向县域下沉，逐步实现县域内医疗资源整合共享。到2025年，全国至少1000家县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发挥县域医疗中心作用，为实现一般病在市县解决打下坚实基础。

2022年3月25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分工意见》提出，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处置和物资保障体系，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加强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扩大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试点，加强全科医生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县级医疗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

2、医疗服务市场快速发展，社会资本办医表现尤为突出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教育公平和质量较大提升，城镇新增就业超过6000万人，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超过13亿人，基本养老保险覆盖近10亿人，城镇棚户区住房

改造开工超过2300万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和水平大幅提高。“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全国卫生健康系统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全力以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统筹推进卫生健康各方面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健康中国建设全面推进，健康中国行动稳步实施，深化医改持续发力，疾病防治成效巩固拓展，医疗服务质量和水平继续提升，重点人群健康保障有效落实，居民健康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2020年末，我国医疗卫生资源总量逐步增加，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数达1022922个，比上年增加15377个。其中：医院35394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970036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14492个。与上年相比，医院增加1040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15646个。其中：公立医院11870个，同比减少0.50%；民营医院23524个，同比增加4.90%。2020年末，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床位910.1万张，其中：医院713.1万张（占78.4%），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64.9万张（占18.1%），专业公共卫生机构29.6万张（占3.3%）。医院中，公立医院床位占71.4%，民营医院床位占28.6%。与上年比较，床位增加29.4万张，其中：医院床位增加26.5万张（公立医院增加11.5万张，民营医院增加15.0万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增加1.8万张，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床位增加1.1万张。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由2019年6.30张增加到2020年6.46张。

2020年全国卫生总费用预计达72306.4亿元，其中：政府卫生支出21998.3亿元（占30.4%），社会卫生支出30252.8亿元（占41.8%），个人卫生支出20055.3亿元（占27.7%）。人均卫生总费用5146.4元，卫生总费用占GDP百分比为7.12%。

2020年全国卫生总费用预计达72306.4亿元，其中：政府卫生支出21998.3亿元（占30.4%），社会卫生支出30252.8亿元（占41.8%），个人卫生支出20055.3亿元（占27.7%）。人均卫生总费用5146.4元，卫生总费用占GDP百分比为7.12%。

2020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77.4亿人次，比上年减少9.8亿人次（下降11.2%）。2020年居民到医疗卫生机构平均就诊5.5次。2020年总诊疗人次中，医院33.2亿人次（占42.9%），基层医疗卫生机构41.2亿人次（占53.2%），其他医疗卫生机构3.0亿人次（占3.0%）。与上年比较，医院诊疗人次减少5.2亿人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减少4.1亿人次。2020年公立医院诊疗人次27.9亿人次（占医院总数的84.0%），民营医院5.3亿人次（占医院总数的16.0%）。

（以上数据来源于《2020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立足于医疗服务和药品制造“双轮驱动”大健康产业，以医疗服务为核心，构建大专科、强综合战略布局，业务涵盖诊断、治疗、护理、康复、医养等全产业链，同时充分发挥各医院学科优势，打造区域医疗中心，形成差异化竞争力。药品制造为公司基础产业，公司致力于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已二十余年，“独一味”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并形成了以“独一味”系列药品为核心，拥有中成药、化药等领域的多个龙头产品，为公司制药产业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医疗服务与药品制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

1、医疗服务

医疗服务为公司核心业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3家三级医院、6家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或专科医院（含并购基金控股医院）等共计11家医院。其中瓦三医院、盱眙中医院、泗阳医院、兰考第一医院和崇州二院已初步形成区域（县域）医疗中心，蓬溪医院、赣西医院和赣西肿瘤医院等均为当地（县域）排名靠前的医疗机构。

2、药品制造

药品制造为公司基础产业。公司旗下拥有独一味公司和奇力制药，致力于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二十余年，在药品行业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独一味公司为集团药品制造核心企业，“独一味”商标系中国驰名商标，拥有独一味胶囊、参芪五味子片、脉平片、前列安通片、宫瘤宁胶囊等36个品种，其中全国独家产品8个，《中国药典》（2020版）收录产品12个，20个医保产品，独一味胶囊、独一味片系《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版）产品，其中独一味胶囊为全国独家基药。奇力制药为化药生产基地，拥有53个药品生产批文，其中全国独家产品5个，国家基药产品18个，27个国家医保目录品种，11个品种取得新药证书。

（二）经营模式

1、医疗服务业务

鉴于集团医院大距离跨地域分布特点,实行集团医疗服务运营事业部统一指导下的区域独立运营与跨地域协同相结合的经营模式,以综合性医院服务为基础,突出发展区域医疗中心、健康医疗服务综合体和新型高端专科服务。加强与国内顶级健康医疗服务机构、医药研发产业巨头、权威科研院所和著名高等院校合作,探索发展新型高端国内前沿医疗服务。

2、药品制造业务

坚持自主研发生产与委托研发生产相结合、自建团队销售与招商销售相结合、处方用药产品渠道与非处方用药产品渠道相结合、特色独家专利中药品种与目录经典名方中药品种相结合,以特色独家藏药独一味系列产品深度开发为基础,致力于国家保护中医药品种和创新型生物医药研发和市场运营。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行业优势

医疗服务作为人民健康生活的基本需求,更是“健康中国”建设的直接体现。近年来,我国医改不断向纵深发展,公立医院的改革加速,医保覆盖面持续提高,但我国“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仍未得到有效缓解。加之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慢性病的高发趋势,人民健康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医改政策的持续出台,社会资本办医政策扶持力度进一步加大,社会认可度大幅提高。人民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与目前我国优质治疗资源稀缺的矛盾,为医疗服务行业发展提供了极大的空间,更为社会资本办医提供前所未有的发展机会。

2、品牌优势

公司医疗服务坚持“大专科、强综合”理念,不断通过技术、人才、资金的投入,将下属医院打造为所属地区具有明显优势医疗服务机构,并形成自有优势品牌。公司以瓦三医院、盱眙中医院、兰考第一医院等三级医院为龙头,不断加强提升医院学科建设水平,瓦三医院神经内科、神经外科、骨科为大连市二级重点发展学科,医院曾荣获“2017年度全国诚信民营医院”、“省部级科技成果奖”、“辽宁省科技成果奖”、“2021百强县市百强医院排行榜”;泗阳医院入围中国医院竞争力县级医院300强、社会办医100强,其中有内分泌科、重症医学科、骨科、麻醉科等八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盱眙中医院被国家卫生健康委评为“2020改善医疗服务示范医院”,列入艾力彼中国医院竞争力排名中医医院300强、社会办医单体医院129名,其中妇产科、眼科、肝病科、肝肠科、心血管病科、泌尿外科为盱眙七大优势科室;崇州二院的骨科、神经外科、微创外科(手足外科)为市级重点专科。

公司专注于药品生产二十余载,形成了以“独一味”品牌为核心的系列中成药、化药及生物大分子药物,其中“独一味胶囊”收载于《中国药典》(2020年版),为2018年版国家基药、全国独家品种、中成药优质优价产品、国家医保目录品种,具有独特疗效、安全性高、治疗成本低的优势。“独一味”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

3、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探索,公司依托专业医院管理专家和下属医院院长,组建了一支专业医院管理团队,建立起了具有恒康特色的医院管理模式。公司遵循医院运营与医学发展规律,统筹下属医院的运营管理、质量管理、学科建设、预算规划和医院考核,对下属医院实施集团化、专业化、标准化、精细化管理,并充分发挥协同优势,全面整合集团内部医疗资源,完善管控体系,优化服务管理流程,保障质量安全,改善患者体验,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品牌,形成所在地区的差异化竞争力。

4、医疗人才技术协同优势

依托集团化、标准化、专业化管理优势,公司拥有一支涵盖各个学科和医院管理的优秀医护管理团队,内部“医生集团”、“影像中心”、“专业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和“管理委员会”已初步形成并发挥协同效应,可以根据下属医院的学科建设情况和患者需求,不定期到所属各医院进行人才学术交流、经验分享和远程会诊,全面提升公司医护人员医疗技术水平,完善医院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5、市场优势

公司市场营销定位准确,通过充分、有效地整合内部和外部资源,推动终端客户群的数量稳定增长。公司近十年来一直致力于专业化学术推广体系的建设,吸引和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营销经验的专业人才,形成了一支稳定、进取、专业的销售队伍。公司采用“经销+专业化学术推广”的销售方式,不断提升产品的学术地位,扩大产品品牌影响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经营情况概述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远景目标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司法重整历经波折但顺利推进、整体运营风险化解且经受考验的特殊一年。

面对宏观经济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国家“三医联动”改革持续深化、各地疫情时有反复等多重挑战，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实现了公司各项业务稳中有升、稳中有进，较好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重整期间工作经营目标。随着 2022 年 4 月份陇南中院下达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重整计划》，标志着公司司法重整获得了圆满成功，恒康医疗即将开启涅槃重生、跨越发展的新里程。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6.90 亿元，归母净资产 15.53 亿元；年实现营业收入总额 30.16 亿元，同比增长 7.49%，归属母公司净利润-3.71 亿元，同比减少 610.96%。其中医疗服务收入 25.32 亿元，同比增长 6.64%，药品制造收入 4.61 亿元，同比增长 9.7%。

2021 年公司所属医院门急诊共计约 318 万人次，同比增长 8.8%，出院人次约 22 万人次，与去年持平。药品销售方面，2021 年独一味实现销售 3.65 亿元，同比增长 17.93%，奇力制药实现销售 0.98 亿元，同比减少 12.09%。

二、2021 年主要经营管理工作

（一）持续提升学科建设水平，筑牢区域医疗中心地位

2021 年，公司把等级医院创建作为医院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以医院为主体，一院一策，自我加压，持续推进学科建设提质升级。旗下盱眙中医院、兰考第一医院、泗阳县人民医院等多家医院，以规范医疗核心制度管理和考核为基础，以提高服务能力、保障医疗安全、改善就医体验为手段，通过请进来和走出去，加强学习，对标找差，以评促建，着力在市级重点专科、胸痛救治中心、创伤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等建设方面下功夫，推动医院的学科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

通过持续努力，2021 年医院等级评审工作取得丰硕成果：盱眙中医院被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批准为三级中医医院，兰考第一医院的三级综合医院评审稳步推进（并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获批），泗阳县人民医院三级评审顺利通过市级初审，东方医院成功晋级二级综合医院，兰考垌阳医院、绵阳爱贝尔妇产医院的二级医院创建正常推进。

（二）创新管理体制机制，狠抓运营成果管控

2021 年，公司坚持把改革创新作为促进医院管理的驱动力。一是持续推动各医院建立现代医院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以患者需求为导向，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人才培养为中心，激发医院各层级的活力，推动了各家医院综合管理水平提高。二是组织开展“质量、安全、服务、效能”提升行动。通过细化质量安全评价指标，完善优质服务制度，常态开展系列培训、自查和督查，有效优化了服务流程，提升了工作效能，推动了医院质量与安全管理的进一步加强，以及患者满意度的持续提升。三是以实现医院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目标为出发点，加强对医院各项财务指标和运营指标分析和过程管理，不断完善财务治理、财务控制、成本核算管理，调结构、提效率、减亏损、增效益初见成效。

（三）医疗服务辐射基层社区，扩大品牌影响力

2021 年，公司旗下医院充分发挥自身技术优势、人才优势和管理优势，持续开展对乡镇卫生院、社区街道医院等基层医疗机构支援帮扶工作，为整体提升当地医疗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做出贡献。一是与乡镇卫生院、社区医院签署协议，建立医联体合作关系，实现人才、大型设备、检验检查、影像等资源共享，大大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诊疗水平和质量。二是针对性选派业务骨干常驻基层医疗机构，开展医学培训、医技交流，参与运营管理，实现技术输出和管理输出。三是顺应深度老龄化趋势，积极开展街道社区合作，关爱老年患者群体，开展社区老年患者照护、医养结合、养老便民普惠性养老服务，为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服务提供全天候支持，与政府部门合作开展“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和“长期照护保险”项目等。医院以自身的医疗技术水平和优质服务能力，赢得了政府、社区、患者的高度认可。

（四）实施多维度学术推广与学科共建，实现药品业绩稳步增长

2021 年，公司抓住国家加大支持中医药产业发展的政策机遇，积极应对竞争挑战，以独一味和奇力制药为依托，在药品板块发展上多措并举。一是加大学术投入，强化品牌建设。2021 年有针对性地完善专家体系，提高学术含金量，以学科

共建为抓手，以医院科室发展为共赢，积极开展学术推广，提升公司产品知名度。二是充分利用政策优势，积极布局县域基层医疗市场，特别是紧盯医保政策变动，分析集采等政策对药品及竞品市场的影响，把握市场调整窗口期，加大对县域基层市场的覆盖程度。三是在国家强基层的发展机遇下积极发挥基层延伸扩张角色，继续大力开拓 OTC 零售市场，重点强化百强连锁市场开发，挖掘中小连锁机构，培训合作门诊。2021 年，药品板块整体实现销售收入 4.61 亿元，净利润 0.1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9.7%、1.69%。

（五）筑牢疫情防线，保障医疗安全

2021 年，疫情在全国各地时有发生，旗下医院作为市（县）区域医疗中心，疫情防控职责所系、责无旁贷，在各地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全力投入疫情防控工作中。一是开展医护人员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知识、技能的培训与考核，提升医护人员的防护技能和操作规范性；二是优化各医院疫情防控重点部门如发热门诊、核酸采集点的布局，使工作流程更加符合相关要求，降低医院感染发生的风险；三是承担定点发热门诊、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疫情防控任务，抽调精干人员驰援郑州、上海、大连等地疫情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

近期疫情再次爆发，旗下医院和医护人员恪尽职守、勇于奉献，切实做到了“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医疗服务”。无论属地防控还是驰援疫情严重地区，均实现了医务人员、患者及家属“零感染”，住院患者及家属“零交叉”，疑似病人“零漏诊”，信息统计“零漏报”，树立了关爱生命、服务社会的良好企业形象。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16,070,733.20	100%	2,805,895,494.80	100%	7.49%
分行业					
工业收入	483,905,415.30	16.04%	420,398,890.97	14.98%	1.06%
服务业收入	2,532,165,317.90	83.96%	2,385,496,603.83	85.02%	-1.06%
分产品					
药品收入	461,170,732.28	15.29%	420,398,890.97	14.98%	0.31%
医疗收入	2,532,165,317.90	83.96%	2,374,437,844.47	84.62%	-0.66%
其他收入	22,734,683.02	0.76%	11,058,759.36	0.40%	0.36%
分地区					
东北	549,320,152.72	18.21%	895,654,926.69	31.92%	-38.67%
华北	24,962,199.85	0.83%	24,913,224.55	0.89%	0.20%
华东	1,314,796,515.78	43.59%	789,675,109.75	28.14%	66.50%
华南	43,310,793.59	1.44%	64,834,838.54	2.31%	-33.20%
华中	495,127,631.60	16.42%	527,918,581.92	18.81%	-6.21%
西北	31,358,914.00	1.04%	21,835,516.50	0.78%	43.61%
西南	464,269,920.21	15.39%	453,839,229.82	16.17%	2.30%

直辖市	92,924,605.45	3.08%	27,224,067.03	0.98%	241.33%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448,640,443.53	14.87%	430,208,120.92	15.33%	4.28%
终端模式	2,567,430,289.67	85.13%	2,375,687,373.88	84.67%	8.0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收入	483,905,415.30	93,393,262.16	80.70%	15.11%	-0.08%	2.93%
服务业收入	2,532,165,317.90	2,119,264,773.91	16.31%	6.15%	10.28%	-3.14%
分产品						
药品收入	461,170,732.28	93,393,262.16	79.75%	9.70%	-0.08%	1.98%
医疗服务	2,532,165,317.90	2,080,420,980.54	17.84%	6.64%	9.26%	-1.97%
分地区						
东北	549,320,152.72	471,947,022.30	14.09%	-38.67%	-17.01%	-22.42%
华东	1,314,796,515.78	977,272,547.69	25.67%	66.50%	62.03%	2.05%
华中	495,127,631.60	345,286,894.63	30.26%	-6.21%	-17.16%	9.21%
西南	464,269,920.21	375,590,475.55	19.10%	2.30%	-11.80%	12.93%
分销售模式						
经销模式	448,640,443.53	115,358,569.89	74.29%	4.28%	4.77%	-0.12%
终端模式	2,567,430,289.67	2,092,999,589.49	18.48%	8.07%	9.87%	-1.3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产品成本	原材料	80,103,714.95	85.77%	62,416,547.44	66.78%	18.99%
工业产品成本	直接人工	8,505,394.81	9.11%	7,434,873.25	7.95%	1.16%
医疗服务业成本	原材料	1,089,170,030.77	51.39%	882,628,036.06	45.93%	5.46%
医疗服务业成本	直接人工	724,885,564.49	32.76%	705,256,889.25	36.70%	-3.94%

说明

工业产品成本中原材料占比上涨18.99%，主要系受疫情影响中药材等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本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新增资子公司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2. 本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超市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3. 本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餐饮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8,534,884.7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38,167,602.12	1.27%
2	客户 B	29,313,378.56	0.97%
3	客户 C	16,521,945.88	0.55%
4	客户 D	12,650,684.96	0.42%
5	客户 E	11,881,273.27	0.39%

合计	--	108,534,884.78	3.60%
----	----	----------------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0,416,341.8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0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40,344,253.04	10.64%
2	供应商 B	46,736,811.42	3.54%
3	供应商 C	39,780,910.65	3.02%
4	供应商 D	33,281,950.71	2.52%
5	供应商 E	30,272,416.05	2.30%
合计	--	290,416,341.87	22.0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81,458,830.56	223,099,998.35	26.16%	主要系报告期疫情常态化后，公司加大销售推广力度，收入上升，销售费用随之增加。
管理费用	435,988,411.30	337,739,590.33	29.0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确认重整费用，以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33,897,642.92	139,922,838.34	67.16%	主要系报告期基金优先级合伙人华宝信托就基金合伙协议诉讼案撤诉，公司继续确认利息并补充确认前期未确认部分利息所致。
研发费用	444,481.33	296,937.72	49.69%	主要系报告期将子公司暂停研发项目前期资本化支出转为费用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667,278.35	4,115,212,563.97	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2,372,515.07	3,831,416,245.12	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294,763.28	283,796,318.85	-2.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3,987.56	140,374,565.89	-98.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730,822.84	217,428,506.60	-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086,835.28	-77,053,940.71	-15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107,542.21	532,136,051.78	31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591,428.43	706,792,307.72	-3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516,113.78	-174,656,255.94	1,113.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7,724,039.48	32,086,124.06	5,658.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98.83%，主要系报上年同期收回处置子公司股权款及所致。
- 2、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317.77%，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重整取得新的投资人入资款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下降35.82%，主要系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下属企业大多经营正常，现金流量良好，且加强了应付账款账期的管理。
- 2、本年亏损的主要原因是非经营付现金因素，如：资产减值准备2.86亿元；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折旧1.42亿元；无形资产摊销和长期待摊费用0.36亿元；财务费用2.3亿元。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85,610,551.35	77.76%	报告期商誉、应收款项等资产减值金额较大。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033,160,168.10	30.39%	171,652,868.37	2.57%	27.82%	主要系报告期取得重整投资人拨付的投资款所致。
应收账款	557,668,826.95	8.34%	568,753,034.89	8.50%	-0.16%	
存货	185,274,504.33	2.77%	178,275,216.09	2.66%	0.11%	主要系报告期销量逐步上升，备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6,106,482.66	0.09%	12,244,330.03	0.18%	-0.09%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崇州二院增资参股公司，并纳入了合并范围所致。
固定资产	1,546,979,525.42	23.12%	1,607,684,154.10	24.05%	-0.93%	
在建工程	666,264,698.86	9.96%	577,553,762.79	8.63%	1.33%	主要系报告期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95,527,503.75	1.43%	1,333,680.00	0.02%	1.41%	主要系报告期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1,274,371,644.23	19.05%	1,324,786,079.61	19.80%	-0.75%	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5,645,390.09	0.08%	3,711,896.59	0.06%	0.02%	报告期合同负债金额增加。
长期借款	279,960,000.00	4.18%	289,980,000.00	4.33%	-0.15%	报告期偿还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55,341,720.68	0.83%	708,039.74	0.01%	0.82%	主要系报告期融资租赁负债增加。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因诉讼部分银行存款被冻结，及以部分

	42,059,576.05	资金作为保证金出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59,170,000.0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以部分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取得短期借款。
固定资产	106,465,994.6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以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无形资产	7,776,793.4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以部分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子公司股权	1,277,536,500.0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以部分子公司股权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合计	1,349,737,725.39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片剂、糖浆剂、颗粒剂、散剂、酒剂、硬（软）胶囊剂、口服液等生产医疗投资管理	200,000,000.00	811,069,470.12	260,075,911.14	365,103,988.07	28,621,190.00	23,685,121.55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综合医疗服务业务	689,220,000.00	1,342,174,629.94	380,530,918.65	524,424,869.74	-24,495,418.31	-29,333,609.62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综合医疗服务业务	272,536,500.00	474,819,522.44	198,649,453.73	349,723,285.85	-9,664,108.71	-8,469,958.96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综合医疗服务业务	94,825,200.00	227,455,693.89	45,272,745.16	261,009,207.49	2,683,621.56	1,553,377.09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综合医疗服务业务	203,326,300.00	368,537,982.56	160,109,264.05	367,121,196.48	28,568,170.44	18,607,098.79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综合医疗服务业务	343,992,000.00	667,502,454.26	36,436,456.02	605,603,355.44	40,594,235.71	29,681,291.6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收购部分少数股东股权	无

兰考县幸福家超市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
兰考县幸福家餐饮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子公司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298.83%，主要系本报告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1.67%，且因医保损失及在建工程减值导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457.27万元所致。
- 2、子公司盱眙恒山中医院有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2095万元，下降了167.87%，主要系本报告期因医保坏账较上年同期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增加1,965.33万元所致。
- 3、子公司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1,999万元，下降了40.25%，主要系本报告期毛利率下降4.23%，且因上年同期债务豁免等因素投资收益较本报告期多1,170万元所致。
- 4、子公司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1,154万元，下降了62.03%，主要系本报告期因医保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997万元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福华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 5,92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京福华越，占京福华越10%的份额，京福资产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占京福华采0.02%的份额，华宝信托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9,457.00万元，占京福华采66.65%的份额，民生信托作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3,813.00 万元，占京福华采23.33%的份额，京福华越主要投资包括但不限于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医疗检测等国内外医疗服务机构股权，优先级投资人及中间级投资人均可根据《协议》约定，取得约定收益，在满足收益分配及运营支出外，剩余收益部分全部由公司享有。如出现经营亏损，则按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顺序依次承担亏损。公司通过参与京福华越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有能力运用对京福华越的权利影响其回报金额，因此对京福华越具备实际控制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中的“结构化主体”定义。

京福华越清算事项：2020年1月京福华越执行事务合伙人京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福资产”）向公司发出了《关于成立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清算小组的通知》的书面通知，因京福华越产业并购基金投资退出期已届满，京福资产决定成立清算组并进入依法解散清算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清算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华宝信托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向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提出了对京福华越的强制清算申请，2020 年 7 月 28 日法院受理了京福华越强制清算申请，2020年9月16日成立清算工作组；案件在审理过程中，京福华越全体合伙人于2021年6月25日作出京福华越继续经营的决议，并修改合伙协议的解散事由，根据修改后的合伙协议，即便合伙企业的投资退出期已经届满合伙企业已不必解散，申请人华宝信托于2021年7月26日向椒江区法院提出撤回强制清算申请。2021年7月26日，椒江区法院裁定准许华宝信托撤回强制清算申请。由于强制清算终止，京福华越继续经营。全体合伙人将继续履行修改后的合伙协议并享有或承担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和/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6日、7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077、2021-073）。

2、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福华采”或“并购基金”）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并购基金京福华采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 6,380.00万元人民币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京福华采产业并购基金，产业并购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63,8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认缴出资6,380.00万元人民币，占京福华采10%的份额，京福资产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占京福华采0.02%的份额，华宝信托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42,526.00万元人民币，

占京福华采66.65%的份额，民生信托作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4,884.00万元人民币，占京福华采23.33%的份额，京福华采主要投资包括但不限于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医疗检测等国内外医疗服务机构股权，向收购的标的增资等，优先级投资人及中间级投资人均可根据《协议》约定，取得约定收益，在满足收益分配及运营支出外，剩余收益部分全部由公司享有。如出现经营亏损，则按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中间级有限合伙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顺序依次承担亏损。公司通过参与京福华采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有能力运用对京福华采的权利影响其回报金额，因此对京福华采具备实际控制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中的“结构化主体”定义。

京福华采清算事项：公司于2020年5月6日收到京福华采执行事务合伙人京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福资产”）发出的《关于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管理人报告》的书面通知，因京福华采产业并购基金投资退出期已届满，鉴于清算期京福华采资产未能变现，基金管理人无法开展实质性清算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管理人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华宝信托于2020年9月28日向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提出了对京福华采的强制清算申请，2020年10月23日法院受理该强制清算申请，2021年1月4日成立清算工作组。在审理过程中，京福华采全体合伙人于2022年1月7日作出京福华采继续经营的决议，并对合伙协议中的投资退出期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投资退出期：是指自首个交割日起至投资退出日或自首个交割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以时间在先者为准>的期间），即合伙企业的投资退出期尚未届满，合伙企业已不必解散，申请人华宝信托于2022年1月27日向椒江区法院提出撤回强制清算申请。2022年1月27日，椒江区法院裁定准许华宝信托撤回强制清算申请。由于强制清算终止，京福华采继续经营。全体合伙人将继续履行修改后的合伙协议并享有或承担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和/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096；2022-016）。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也是公司正式完成重整计划、昂首迈向新里程的启航之年、转折之年、奋进之年。同时，面对世界的变局、行业的竞争、疫情的反复、经济的波动，未来发展寻找确定性的难度在增大，发展经历的风险挑战在增多，公司上下必须坚定信念、保持定力、锐意进取、行稳致远。

2022年，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各方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以助力健康中国战略和积极服务人口老龄化战略为指引，坚守“让人人享有更美好的健康服务”的使命初心，以推动公司转型发展为工作主线，携手奋进，共创未来，在新起点上全面开创恒康医疗高质量发展的新辉煌。

一、坚定推进董事会深耕健康事业长期战略

人民的生命健康是国之大事，在实现共同富裕的历史阶段，推进健康中国战略将是重大的历史命题。在此历史条件下，公司的大健康事业的发展必须正确认识和把握政策取向，要始终清醒认识深度老龄化加速到来和人口结构趋势变化对医疗医药产业需求的深刻影响，清醒认识国家“三医联动”改革纵深推进对医疗医药企业商业模式、盈利模式的深刻影响，清醒认识医疗供给不平衡不充分的局面对于医疗资源优化配置的深刻影响，清醒认识国家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和集中带量采购对医院和医药行业格局的深刻影响，并从中充分辨识各种可能的风险、挑战与机遇，超前谋划，积极应对，有所作为，坚定前行。

恒康医疗经过20多年发展，通过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并购，在医疗和制药领域均已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通过此次重整，上市公司的股东结构、资本结构、产业结构、融资能力发生根本性的改变和提升，公司实力、信用、资源和品牌将重新定义。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牢牢抓住健康中国战略带来的健康产业发展机遇，深耕大健康产业赛道，提升对中医药上下游产业链业务的优化布局，加大对医疗机构学科技术和科研实力的持续投入，增强中医药产业的研发实力和医疗机构的规模优势，构建公司现代化规范化治理体系和精细化经营管理水平。同时，有所为有所不为，坚决砍掉毫无竞争力和生命力的存续业务，坚决投入具有较高行业壁垒和先进性的创新技术，坚决打造契合广大市场需求和品牌影响力的优质产品，推动恒康医疗聚焦健康产业，筑造企业核心竞争力。

二、扎实推进独一味制药快速增长

独一味制药具有较好的研发基础、市场渠道、品牌影响和地处甘肃省陇南市的原料优势。研发实力方面，公司将发挥重整之后的资金支持和股东赋能，全面提升以“独一味”品牌为核心的中医药业务，推动独一味制药与国内顶级药物研究所共同

开展新药研发、技术转化及临床运用，增强独一味的研发投入和研发能力；药品品种方面，依托现有获批批号，在现有品种基础上，持续精准投入并开发出更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品种，提升产品创新能力和利润率；产能规模方面，在康县现有生产基地和生产能力的基础上，扩大其生产规模，探索产业园合作发展模式，提升独一味生产、渠道、营销能力，提高年度销售收入规模，并适度考虑通过外延式并购进行整合；品牌提升方面，通过发挥控股股东及公司自有医院的网络，打造独一味品牌精品店，提升其在临床专家和市场中的知名度；产品品类方面，在充分进行市场调研的基础上，择机进入健康日化领域，完善独一味产品品类，提高市场占有率和认可度。

三、合力推进医疗机构稳健发展

系统化持续推动各家医院的战略优化与经营提升，是公司旗下医疗机构重新获得发展先机、重新获得竞争优势、重新获得各方认同的关键。对于初步形成市（县）域区域医疗中心的瓦房店三院、兰考县第一医院集团、崇州二院、泗阳县人民医院、盱眙县中医院来说，要坚持学科建设的发展驱动，在新技术、新业务、新模式保持区域内领先，为所在区域提供更加优质的医疗服务。同时，扩大现有医院床位规模，继续推动瓦房店三院新院区、崇州二院新院区、泗阳县人民医院东院区、盱眙恒山肿瘤医院等医院在建工程建设的陆续完工，推动两年内上市公司自有医院新增近2000张床位，总床位数达到10000张，这将极大提升上市公司旗下医院的床位规模、年复合增长率和持续盈利能力。

此外，要将专科化能力建设作为医院医教研建设的关键内容，尤其是对于公司尚未形成市（县）域区域医疗中心的其他医疗机构来说，在专科化能力建设上革新战略方向，聚焦专科发展，才能在区域医疗事业发展中获得竞争力。

四、持续推进财务结构良性优化

公司以本次重整为契机，将推动资本结构显著改善，推动公司融资能力大幅提升，推动公司现金流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增强。通过资本公积转增扩大股本，负债率大幅降低，每股净资产大幅增加，股东权益增加，公司内在价值显著提升；通过公司股东结构优化和股东实力增强，整合金融机构合作伙伴关系，提升上市公司的银行信用和融资能力；通过重整投入的现金及外部金融机构关系的改善，将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投资和融资现金流入；通过加大独一味研发能力和利润率提高，以及建立医院供应链集中采购模式降低药品耗材等采购成本15%以上，提升公司经营现金流，确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股东回报实力。

五、稳步推进管理升级与技术创新

抓技术创新就是抓长远发展，谋管理升级就是谋企业未来。当前，无论是国家提出“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带来巨大的政策机遇，还是我国加速老龄化带来剧增的医疗服务需求，公司所面临的政策环境、行业环境、供需环境都日新月异。对此，公司首先需要抓好管理升级，也就是生产关系变革，即以治理规范、运营高效、价值创造为目标，以用人体系、分配体系、预算体系、评价体系为抓手，通过管理升级促进业务升级，促进效益升级，促进文化升级，使企业进一步激发创造力和生产力，在满足市场需求中成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经营主体。

其次，推进技术创新。技术创新是最好的生产力变革。通过技术创新，中医药业务持续加强专家合作体系建设，探索与科研机构的协同创新机制，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促进新药创新成果的引进与转化；医疗机构以学科创建为引领，以更好满足临床需求为导向，积极引入新技术、新设备、新模式，提升诊疗能力与学科水平，为老百姓提供更优质的健康服务解决方案。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政策风险

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是我国医疗卫生改革的核心内容之一，近年来国务院和国家相关部门陆续颁布了一系列医疗机构改革的指导意见和发展规划，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但随着社会的发展，医疗机构改革的相关政策可能发生调整，可能对本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医疗卫生改革政策的分析和把握，建立信息收集和分析系统，及时把握行业政策动向，适应政策、市场和形势的发展变化，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政策调整等因素对公司发展的负面影响。

2、医疗服务风险

公司从事医疗服务，其中各类诊疗服务由于医学事业发展水平的局限、患者个体差异、病况的差异、医生素质的差异，以及其它不可抗因素的作用，在诊疗过程中难免存在风险，尤其是在医患关系相对紧张的现阶段，一旦出现意外情况，无论医疗机构是否应当承担责任，都会给医疗服务的开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3、人力资源风险

医疗服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医疗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对医疗机构的发展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而目

前在我国医疗服务行业中，医疗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都较为稀缺。因此，能否吸引、培养、用好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是影响公司医疗服务发展的关键因素。

4、市场开拓风险

全资子公司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主要品种“独一味胶囊（片）”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国卫药政发【2018】31号），该品种将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对公司市场前景将产生积极影响，但公司药品市场销售情况受多方面影响，最终效益能否达到预期，仍具有不确定性。

5、重整失败风险

法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如果公司不能顺利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如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以及在法院和管理人的监督指导下，持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权利制衡机制，规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选聘任免，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制定了《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严格按照其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同时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共计3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并由律师全程进行现场见证。

2、关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阙文彬先生。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具备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和销售系统。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现有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全体董事会均能够依据相关规则、指引要求勤勉尽职地开展工作。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诸多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特有职能。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监事会共计4次，所有监事均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经建立较为有效的员工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形成了一支高效率的团队。目前，公司通过公司业绩、生产、销售相关指标及本职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评，有效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方的合法权利，积极与相关利益方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以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从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各项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8、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并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审计负责人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费用开支、资产及合同等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销售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业务板块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业务依赖，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或间接影响、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资产独立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土地、房产、设备和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拥有完整的与经营业务有关的营运管理系统，具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之间的资产权属明晰，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本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各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其履行职能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干预。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单独的银行账户，未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共用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混合纳税现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51%	2021 年 01 月 08 日	2021 年 01 月 09 日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医院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09%	2021 年 03 月 29 日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一)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28%	2021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 05 月 22 日	<p>(一)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三)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四)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七) 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八)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九)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p>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林杨林	董事长	现任	男	41	2021 年 03 月 29	2021 年 12 月 24						无

					日	日						
李育飞	董事	现任	男	46	2020年 06月11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205,600				205,600	无
仝泽宇	董事	现任	男	32	2021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浦军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6	2021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林伟平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1	2021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骆骢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43	2019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许海文	监事	现任	男	36	2021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李海涛	监事	现任	男	33	2021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宋丽华	常务副 总裁	现任	女	59	2018年 12月24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27,777,7 78				27,777,7 78	无
聂晨	副总裁	现任	男	55	2018年 12月24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70,800				70,800	无
左槟林	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3年 09月11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31,500				31,500	无
曹维	副总裁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男	35	2016年 08月06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刘军	财务总 监	现任	男	43	2021年 03月29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吕东明	总裁	离任	男	59	2020年 06月18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冯敏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2	2020年 06月11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于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1	2020年 06月11 日	2021年 12月24 日						无
合计	--	--	--	--	--	--	28,085,6 78	0	0		28,085,6 7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杨林	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
仝泽宇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
浦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
林伟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
许海文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
李海涛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
刘军	财务总监	聘任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
吕东明	总裁	离任	2021年04月02日	个人原因
宋丽华	副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
吴玲	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
冯敏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及个人原因
于江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及个人原因
刘敏	监事	离任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及个人原因

王宁	监事	离任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发展需要及个人原因
----	----	----	-------------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人员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各董事基本情况及工作经历如下：

林杨林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CEO；现任新里程医院集团有限公司CEO、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全泽宇先生：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统计师、团支部书记，国海证券权益业务总部业务董事，五矿证券债权融资部执行副总经理；现任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育飞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知识产权主管、总裁助理、监事会主席等职务，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长职务；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浦军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会计学教授。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讲师；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会计学教授，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科技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伟平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副处长；现任况客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人员情况

目前公司监事会成员3名，具体情况如下：

骆骢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特许金融分析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国际内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员，中德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高级审计专员，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专员，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风控副总裁、财务副总裁、董事长助理等职务；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监事会主席。

许海文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曾任解放军总医院医管所干事、阳光保险集团机构运营处处长；现任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监、晋城大医院总会计师、太原西山医院财务总监、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海涛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现任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监、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5名，具体情况如下：

宋丽华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在职研究生。1999年担任瓦房店中心医院副院长，2002年担任瓦房店第三医院院长，2014年任瓦房店第三医院董事长。曾先后是辽宁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大连市党代表，瓦房店市市人大常委，全国三八红旗手。宋丽华女士拥有三十多年医院临床和管理工作经验，18年的医院院长管理经验。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聂晨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瓦房店市中心医院普外科医师、神经外科主治医师、神经外科副主任，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神经外科科主任、副院长；现任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院长、神经外科主任、主任医师，锦州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瓦房店市人大代表。聂晨先生在神经外科学科方面具有丰富的临床工作经验，擅长诊断及治疗神经外科的常见病及多发病。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左槟林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成都中医药大学药学本科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四川志远广和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代表、省区经理；四川奥邦集团产品经理、四川省区经理、市场部总监、销售总监，恒康医疗大区经理、销售总监；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曹维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长助理，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刘军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中粮集团中粮粮谷专业化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杨林	新里程医院集团有限公司	CEO			是
林杨林	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仝泽宇	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副总经理			是
浦军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会计学教授			是
浦军	中国商业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否
浦军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浦军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浦军	中国科技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林伟平	况客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许海文	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总监			是
许海文	晋城大医院	总会计师			否
许海文	太原西山医院	财务总监			否
李海涛	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合规部副总监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策程序及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及考核标准，董事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监事薪酬方案报经监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及福利，合计领取的薪酬总计409.8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杨林	董事长	男	41	现任	2.7	是
李育飞	董事	男	46	现任	3.68	是
仝泽宇	董事	男	32	现任	0	是
浦军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59	否
林伟平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5.59	否
骆骢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15.58	否
许海文	监事	男	36	现任	0.89	是
李海涛	监事	男	33	现任	0.89	是
宋丽华	常务副总裁	女	59	现任	101.26	否
聂晨	副总裁	男	55	现任	40	否
左槟林	副总裁	男	48	现任	70.34	否
曹维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男	35	现任	45.32	否
刘军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57.25	否
吕东明	总裁	男	59	离任	20.49	否
吴玲	董事	女	40	离任	0.89	是
冯敏	独立董事	女	42	离任	1.79	否
于江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1.79	否
刘敏	监事	女	40	离任	19.16	否
王宁	监事	男	39	离任	16.61	否
合计	--	--	--	--	409.82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1年01月14日	2021年01月15日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申请借款展期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1年03月11日	2021年03月12日	(一)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的议案》；(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29 日	2021 年 03 月 30 日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二)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14 日	2021 年 04 月 15 日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申请借款展期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8 日	2021 年 04 月 29 日	(一) 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三)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四)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五)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六) 审议通过《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九) 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十四) 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2 日	2021 年 07 月 13 日	(一)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变更公司股票交易风险警示情形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9 日		(一) 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林杨林	6	2	4	0	0	否	1
李育飞	8	2	6	0	0	否	2
仝泽宇	6	2	4	0	0	否	1
浦军	6	2	4	0	0	否	1
林伟平	6	2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开展工作，通过现场沟通、审阅资料等方式，详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公司重整事项、年报编制、业绩亏损等重大事项情况，同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相关人员保持紧密联系，及时跟踪重大事项相关进展，对公司经营发展及规划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浦军、李育飞、林伟平	1	2021年04月28日	一) 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二)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三) 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四) 审议《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无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62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62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62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20
销售人员	108

技术人员	5,158
财务人员	112
行政人员	2,024
合计	7,6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3,067
专科	2,647
高中及以下	1,908
合计	7,622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政策主要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任务指标，制定各部门的经营任务，并逐月进行跟踪考核，年度绩效汇总，确定员工的实际薪酬分配。制定并实施绩效考核及薪酬评价机制，确保其合理且执行有效。使员工通过自身的努力，在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多做贡献的同时，分享到公司的经营与发展成果。

3、培训计划

公司一贯注重员工培训，并制定了员工职业培训体系及职业发展通道，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结合各岗位的职能要求及员工实际水平，有针对性的开展管理类、专业技术类培训。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场会议培训、远程数字化授课等多种形式开展覆盖全员的管理类、法律类、专业技能提升等各类培训十余场次。2022年度将紧密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围绕医疗板块重点及核心岗位，加大培训实施力度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日益增长的人才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要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在满足实施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该规划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执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1年，恒康医疗组织各公司及公司本部对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按照《内控规范》及指引要求列出需补充、完善或修改的制度目录，并由各公司内控工作组组织各部门结合实际业务情况进行补充、完善。各子公司及公司本部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对采购、销售（门诊及住院）、资金支付、费用报销、应收及预付账款管理、在建工程、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投融资等业务及安全、环保等事项所含风险进行识别与分析，重新完善风险矩阵表，并对各项业务主要环节所包含的核心风险与相应控制程序进行完善，并评估内控制度是否能够满足风险控制需要。2021年各公司已基本完成采购、销售（门诊及住院）、资金支付、费用报销、应收及预付账款管理、在建工程、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投融资等业务及安全、环保等业务流程审批权限的梳理与完善，并重新完善了业务审批权限表。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	---	---	---	---	---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登载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可能导致公司不能公允地反映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或现金流量;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的错报产生的影响仅限于财务报告特定部分, 不会对财务报告整体产生广泛和重大的影响;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 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对合并净利润或合并总资产的影响大于等于 3%。 重要缺陷: 对合并净利润或合并总资产的影响大于等于 1.5%且小于 3%。 一般缺陷: 对合并净利润或合并总资产的影响小于 1.5%。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运行错误的频率大于等于 10%。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运行错误的频率大于等于 5%且小于 10%。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运行错误的频率小于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一、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恒康医疗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二、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1、恒康医疗下属医院部分在建工程从 2019 年开始已处于停工状态，并出现减值迹象。截至本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出具日，尽管恒康医疗公司对其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上述在建工程仍未复工，反映了恒康医疗公司对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制定不谨慎，论证不充分，固定资产投资管理风险意识不强的问题。

2、恒康医疗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情况。截至本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出具日，尽管恒康医疗公司对其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且对其进行了催收，但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回款进度缓慢，反映了恒康医疗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催收力度不足的问题。

3、恒康医疗公司下属子公司部分文件资料归档不及时、资料缺失，反映了恒康医疗公司文档管理能力不强的问题。

上述提醒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使用者关注的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登载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等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梳理与自查工作，公司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了认真自查，积极完成整改。《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 9 人，实际董事 5 人，目前法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待重整计划执行完成后再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补选董事。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规范“三会”运作，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维护股东权益，保护债权人利益，保障员工、客户和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加强内部管理，节能降耗，加强环境保护，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为社会提供更加优质的医疗服务，切实落实了各项社会责任。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通过互动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专线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多种方式，公平热情接待所有投资者，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和参与权，依法及时缴纳全部税款，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022年4月7日，经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和二债会审议批准的《重整计划》，股东股份绝对数量不会减少，全体债权人债权得到全额分批偿还。重整完成后，恒康医疗的基本面将发生根本性改善，并将提升持续盈利能力，重回良性发展轨道。公司价值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全体出资人和债权人权益均得到了充分保障。

（二）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多年来，公司一直100%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100%参加社会保险，同时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人力资源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员工的权益，根据《重整计划》，重整过程中员工权益得到了全额保障。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为员工安排相应的培训计划，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生涯规划、提供各类培训等方式，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四）优质的医疗服务

公司以医疗质量为核心，不断加强学科建设，高端医疗技术人才培养，改善就医环境，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并有针对性的开展义诊活动，使医院医疗水平和综合实力上了一个新台阶，为病患人群提供了优质的医疗服务，实现了公司良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五）环境保护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废渣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多年来积极投入践行企业环保责任。目前公司所有环保设施均正常、稳定、持续运转，各项指标符合环保要求。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组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关于本次重组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9）	2016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对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关于对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9）	2016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朱志忠	交易对方承诺	1、交易对方对其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2、交易对方主体资格所做承诺。3、交易对方就交易标的资产权属状况所做承诺。	2015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朱志忠	交易对方承诺	本人承诺本次交易约定的相关事项，没有违反崇州二院委托贷款、融资租赁等协议中约定的相关事项。若本次交易约定的相关事项，违反了崇州二院委托贷款、融资租赁等协议中约定的相关事项，本人承诺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本人承担。	2015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阙文彬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任何与恒康医疗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或者活动。2、本人将不会投	2014 年 09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p>资任何与恒康医疗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并将持续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恒康医疗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p> <p>3、本人将不利用对恒康医疗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恒康医疗及恒康医疗其他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p> <p>4、如恒康医疗未来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恒康医疗拓展后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亲自及/或促成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恒康医疗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	--	---	--	--	--

		<p>(1) 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 将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恒康医疗经营。5、本人确认，本人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和本人控制的除恒康医疗外的其他企业签署的。6、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恒康医疗全体股东之权益而做出。7、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8、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给恒康医疗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全额赔偿恒康医疗因此遭受的所有损</p>			
--	--	---	--	--	--

			失。			
	实际控制人 阙文彬	其他承诺	<p>1、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情况，不会以自己或他人的名义，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向本次认购对象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2、不会以自己或者他人名义，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参与认购长安平安富贵恒康医疗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或产品，如有违反，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3、已充分知悉并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变动管理的规定，不会发生短线交易、内幕交易和配合减持操作股价等违法违规行为。</p>	2015年06月05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宋丽华；瓦房店第三医院全体自然人股东	其他承诺	宋丽华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10,000,000元，本人承诺：1、认购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的情形。2、本人通过本次认购持有恒康医疗股份，不存在为他人代持的情形。	2015年01月3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2、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并开	2015年06月05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同时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审批程序使用募集资金。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阙文彬、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阙文彬及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因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签订《有限合伙份额收购协议》，可能存在因履行协议约定而持有京福华越（台州）投资管理中心的有限合伙份额，基于京福华越的经营范围与恒康医疗的医疗服务业务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故阙文彬先生及	2016年12月2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承诺"如存在本人或恒康发展通过持有合伙份额而间接对收购标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本人或恒康发展将所持京福华越的全部份额及权利委托给恒康医疗管理和行使,以消除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阙文彬、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阙文彬及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因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签订《有限合伙份额收购协议》,可能存在因履行协议约定而持有京福华采(台州)投资管理中心的有限合伙份额,基于京福华采的经营范围与恒康医疗的医疗服务业务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故阙	2017年02月24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文彬先生及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承诺"如存在本人或恒康发展通过持有合伙份额而间接对收购标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本人或恒康发展将所持京福华采的全部份额及权利委托给恒康医疗管理和行使,以消除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2）第01520003号），并出具《关于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报告编号：亚会专审字（2022）第01520008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对此作出专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所述，2022年4月22日，管理人收到了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12破1-5号之《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恒康医疗重整程序。陇南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恒康医疗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由恒康医疗负责执行，现金一次性清偿部分由管理人负责执行。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重整计划》尚未执行完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如本专项说明一所述，2022年4月22日，管理人收到了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12破1-5号之《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恒康医疗重整程序。陇南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恒康医疗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由恒康医疗负责执行，现金一次性清偿部分由管理人负责执行。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重整计划》尚未执行完毕。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判断，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上述事项，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通过明确提供补充信息的方式，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三、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一）上期“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所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截止2020年12月31日，恒康医疗公司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288,932.71万元，2018年、2019年连续两年亏损，未分配利润为-287,755.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仅为13,384.62万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恒康医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上期审计报告非标意见在本期消除或变化情况

本期变化情况如下：

1、如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附注十一、（一）所述，恒康医疗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健康”）及其财务投资人于2021年12月24日支付重整投资款179,065.86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货币资金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余额分别为203,316.02万元和155,307.32万元。根据陇南中级人民法院批准裁定的《重整计划》，重整投资款179,065.86万元全部用于执行第一次清偿计划和用于恒康医疗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1 年 1 季度、2022 年 1 季度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期间	营业收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 年度	280,589.55	28,379.63
2021 年度	301,607.07	27,729.48
2021 年 1 季度	69,831.58	1,899.13
2022 年 1 季度	75,892.74	3,204.90

2020 年-2022 年 1 季度恒康医疗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保持稳定。

3、根据陇南中院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裁定批准的恒康医疗重整投资协议第一条（2）2 之规定，新里程健康在重整计划经法院裁定批准后三年内，根据恒康医疗经营发展需要，支持恒康医疗获得不低于 30 亿元各种形式融资

4、恒康医疗公司实际控制人新里程健康财务支持

新里程健康为恒康医疗公司下属结构化主体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福华越”）和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福华采”）的优先级份额权益所有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恒康医疗公司对新里程健康债务余额为 962,020,623.49 元。在上述重整投资协议条款的基础上，新里程健康进一步明确：

（1）自 2022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恒康医疗及子公司因运营、偿债等原因出现资金缺口，新里程健康将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增发、股东借款、提供融资担保等方式，支持恒康医疗获得不低于 5 亿元的资金支持，确保恒康医疗及子公司不因现金流短缺影响经营或产生债务纠纷。

（2）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里程健康应享有京福华采、京福华越的应分配收益暂缓收取，直至京福华采、京福华越有充足现金流可用于分配，或恒康医疗有充足现金流支持京福华采、京福华越用于分配。

（3）在京福华采、京福华越不具备充足现金流用于收益分配，且恒康医疗也不具备充足现金流可用于回购份额的情况下，新里程健康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不发起要求恒康医疗回购份额或对京福华采、京福华越发起强制清算的申请。

基于上述情况，可能导致恒康医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已经消除。

四、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段，客观反映了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所处阶段。对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变化也客观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现状。公司将针对性采取如下措施：

（一）全力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完成重整计划的执行

截至目前，管理人已开始进行重整计划执行相关流程。由于本次重整投资款已到位且足够用于重整计划执行所需清偿资金及重整费用的支付，公司预计重整计划可在近期顺利执行完毕。

公司将全力配合陇南中院及管理人的重整计划执行相关工作。

（二）确保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提升公司业绩

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公司的债务压力有效缓解，资本结构显著改善，现金流充裕。公司管理层将把工作重点放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管理提升、内控合规等方面，通过有效措施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控制风险。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年度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段，客观反映了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所处阶段。对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变化也客观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现状。公司将针对性采取如下措施：

（一）全力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完成重整计划的执行

截至目前，管理人已开始进行重整计划执行相关流程。由于本次重整投资款已到位且足够用于重整计划执行所需清偿资金及重整费用的支付，公司预计重整计划可在近期顺利执行完毕。

公司将全力配合陇南中院及管理人的重整计划执行相关工作。

（二）确保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提升公司业绩

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公司的债务压力有效缓解，资本结构显著改善，现金流充裕。公司管理层将把工作重点放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管理提升、内控合规等方面，通过有效措施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控制风险。

二、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地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尽快消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提及的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意见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地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改善经营环境，降低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降低公司的管理成本，不断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以及抗风险能力，不断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我们同意该审计意见。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本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新增资子公司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 2、本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超市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 3、本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餐饮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争鸣 袁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重整概况

2020年8月24日，公司收到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陇南中院”）的通知，获悉债权人广州中同汇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公司债务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的可能性，但仍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

2021年7月9日，公司收到陇南中院（2020）甘12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陇南中院于2021年7月8日裁定受理申请人中同汇达对公司的重整申请。陇南中院于2021年7月8日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并于2021年8月6日作出（2021）甘12破1-1号《决定书》指定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甘肃阶州律师事务所为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连晶、甘肃阶州律师事务所李文阁担任管理人负责人。经公司申请及管理人请示，陇南中院作出《关于同意债务人继续营业的批复》，同意恒康医疗管理人关于债务人继续营业的决定。恒康医疗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

2021年12月1日，在陇南中院的指导下，通过公开评审程序，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被评选为恒康医疗重整投资人，中民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医疗”）被评选为备选重整投资人。

2022年3月21日，管理人与新里程及财务投资人、恒康医疗签署了《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

2022年4月7日，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出资人组会议已表决通过《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管理人向陇南中院提交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书。

2022年4月22日，陇南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

（二）风险警示

1、法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七）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仍为“*ST恒康”，股票代码不变。

2、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如果公司不能顺利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如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京福华越及恒康医疗诉被告徐征业绩承诺纠纷案,原告要求被告补偿2017年度业绩承诺差额共计9,103.49万元。双方均不服一审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法院已作出终审判决。	9,103.49	否	二审已判决,徐征向四川省高院申请再审,目前再审已立案审查。	经四川省高院开庭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并作出了终审判决。判决主要内容如下:1、撤销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川01民初字第639号民事判决;2、徐征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分别向京福华越、恒康医疗支付现金补偿款28,703,059.61元、28,731.8元。	尚未进入执行程序	2021年09月09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090)
申请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法院申请对京福华越进行强制清算案	0	否	撤回强制清算申请	因京福华越产业并购基金投资退出期已届满,华宝信托向法院申请对京福华越进行强制清算。后经华宝信托申请,法院裁定准许申请人华宝信托撤回强制清算申请。由于强制清算终止,京福华越继续经营,全体合伙人将继续履行修改后的合伙协议并享有或承担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和/或劣后级有限	强制清算终止	2021年07月3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077;2021-073)

				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申请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法院申请对京福华采进行强制清算案	0	否	撤回强制清算申请	因京福华采产业并购基金投资退出期已届满，华宝信托向法院申请对京福华采进行强制清算。后经华宝信托申请，法院裁定准许申请人华宝信托撤回强制清算申请。由于强制清算终止，京福华采继续经营，全体合伙人将继续履行修改后的合伙协议并享有或承担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和/或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和/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强制清算终止	2022年02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3、096; 2022-016)
原告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恒康医疗合伙协议纠纷案，原告要求公司支付京福华越合伙权益收购款及逾期利息共计约38,791.82万元。	38,791.82	否	已撤诉	该案法院一审判决公司支付合伙权益收购款及逾期利息共计约38,791.82万元，以及相关的案件受理费等。公司已提起上诉，在审理过程中华宝信托申请撤回起诉，北京高院裁定撤销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0)京02民初301号民事判决；准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撤回起诉。	尚未进入执行程序	2022年01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4、092; 2022-004)
原告华宝信托有限	43,664.72	否	已撤诉	该案法院一审判	尚未进入执行	2022年01月	巨潮资讯网

责任公司诉被告恒康医疗合伙协议纠纷案，原告要求公司支付京福华采合伙权益收购价款共计约 43,664.72 万元以及违约金等。				决公司支付合伙权益收购价款共计约 43,664.72 万元，以及相关的违约金等。公司已提起上诉，在审理过程中华宝信托申请撤回起诉，北京高院裁定撤销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0）京 02 民初 300 号民事判决；准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撤回起诉。	程序	11 日	（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092；2022-004）
原告华商银行诉被告恒康医疗借款合同纠纷案，原告要求公司偿还借款本金 6000 万元及利息等。	6,000	否	二审审理中	2022 年 2 月 25 日，华商银行向广东高院申请书面审理，经广东高院反馈，同意书面审理；2022 年 3 月 14 日收到华商银行提交给法院的答辩状，目前案件仍在审理过程中。	尚未进入执行程序	2022 年 12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3）
原告广发银行诉被告大连辽渔医院、恒康医疗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原告要求辽渔医院偿还借款本金 4800 万元，恒康医疗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4,800	是	二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大连辽渔医院偿还广发银行大连分行借款本金 47,882,542.22 元及利息 157,325 元，恒康医疗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保证人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在承担清偿责任的范围内向债务人大连辽渔医院追偿。恒康医疗不服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辽	尚未进入执行程序	2021 年 1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103）

				02 民初 1209 号民事判决，向辽宁省高院提起上诉，辽宁省高院依照《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次诉讼本金部分公司 2020 年度已计提预计负债 4800 万元，利息部分将会对本期利润产生影响。			
原告瓦三医院原股东廉冬梅、刘建华诉被告恒康医疗股权转让纠纷案。	1,800.88	是	二审已判决	辽宁省高院已终审判决，主要内容如下：维持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辽 02 民初 187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三项；撤销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辽 02 民初 187 号民事判决第四项；变更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辽 02 民初 187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恒康医疗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刘建华、廉冬梅违约金（其中涉及 70% 股权转让部分的违约金 93,160.69 元；涉及 30% 股权转让款 2000 万元部分	尚未进入执行程序	2022 年 0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2022-001）

				为 7800 元，120,058,750 元部分的违约金等。			
申请人 Intellium Advisory Ltd 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要求恒康澳洲公司支付中介服务费约 250 万欧元。	250	是	已裁决	申请人 Intellium Advisory Ltd 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要求恒康澳洲公司支付中介服务费约 250 万欧元。香港国际仲裁中心裁决恒康澳洲公司支付 24824246.00 港币融资费用及相应的违约金。	尚未进入执行程序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因债权债务纠纷，其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共计477,63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25.61%，已先后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等法院冻结或轮候冻结。阙文彬先生将积极与相关债权人进行协商，并将尽快确定战略合作者，但如未及时得到妥善处理，则其所持的股份可能被司法处置，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至2021年12月31日，阙文彬先生累计司法冻结（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477,63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25.61%，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00%。

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2019年4月9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1,500,000股公司股份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动减持暨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2021年2月8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154,000,000股公司股份被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2021年9月10日阙文彬先生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裁定将阙文彬先生持有的98,870,000股过户至申请执行人东北证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管理人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2021年11月25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62,000,000股被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交付给申请执行人深圳前海盛世辰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管理人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2022年4月6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的76,600,000股公司股份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截至本年报披露日，阙文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拍卖392,9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7%。

2020年3月30日、2020年4月13日，阙文彬先生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12.59%的股份即234,824,686股对应的除收益权和处置股份权利之外的表决权等股东权益委托给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金通”）行使，五矿金

通同意接受阙文彬先生的委托；同时，阙文彬先生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29.90%的股份即557,685,313股股份对应的除收益权和处置股份权利之外的表决委托给中企汇联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企汇联”）行使，中企汇联同意接受阙文彬先生的委托。

2020年8月25日，阙文彬先生与中企汇联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决定解除《合作协议》以及《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签署了《关于<合作协议>及<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自2020年8月25日起，阙文彬先生享有557,685,31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9.90%，中企汇联不再拥有557,685,31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详情参考公司2020年3月31日、2020年4月14日、2020年4月15日、2020年8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解除协议>的公告》等（公告编号：2020-023、2020-026、2020-082）。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06月28日	30,000	2017年08月06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崇州第二医院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11日	2,700	2019年08月07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大连辽渔医院	2019年11月25日	4,800	2020年01月21日	4,8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6,000	2020年05月21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1日	8,500	2020年03月02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1日	480		48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02日	10,000	2020年04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4月29日	7,000	2020年07月24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9日	10,000	2021年04月27日	9,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否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9日	8,000	2021年03月1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	否	否

								满之日起三年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8日	16,500	2021年06月18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否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8日	10,000								否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4月28日	7,000								否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8日	10,000								否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8日	1,000								否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8日	15,000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9,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1,2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6,9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3,286.2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9,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1,2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46,98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3,286.22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0.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2020 年 1 月 13 日，辽渔医院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约定广发银行大连分行向辽渔医院提供授信额度敞口最高限额为 4800 万元，恒康医疗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广发银行大连分行分期向辽渔医院提供借款共计 4800 万元。因辽渔医院已出售，2020 年 12 月，广发银行大连分行将辽渔医院及恒康医疗诉至法院，要求法院判令辽渔医院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4800 万元，恒康医疗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大连辽渔医院偿还广发银行大连分行借款本金 47,882,542.22 元及利息 157,325 元，恒康医疗不服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辽 02 民初 1209 号民事判决，向辽宁省高院提起上诉。辽宁省高院依照《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103）。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149,495	1.13%				-19,322	-19,322	21,130,173	1.1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149,495	1.13%				-19,322	-19,322	21,130,173	1.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149,495	1.13%				-19,322	-19,322	21,130,173	1.1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44,086,935	98.87%				19,322	19,322	1,844,106,257	98.87%
1、人民币普通股	1,844,086,935	98.87%				19,322	19,322	1,844,106,257	98.8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65,236,430	100.00%				0	0	1,865,236,43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离任高管王勇先生解除其限售股份19322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左榆林	23,625			23,62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监高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相关要求，现任高管所持股份按要求予以锁定。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王玉珏	7,950			7,95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监高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相关要求，现任高管所持股份按要求予以锁定。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王勇	77,287		19,322	57,96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监高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相关要求，现任高管所持股份按要求予以锁定。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聂晨	53,100			53,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监高股份及其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变动管理相关要求，现任高管所持股份按要求予以锁定。	
李育飞	154,200			154,2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监高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相关要求，现任高管所持股份按要求予以锁定。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宋丽华	20,833,333			20,833,33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监高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相关要求，现任高管所持股份按要求予以锁定。	按高管锁定股条件解锁
合计	21,149,495	0	19,322	21,130,17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	24,9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	0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8)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阙文彬	境内自然人	25.61%	477,639,999	-3148700	0	477,639,999	质押	475,687,230
							冻结	477,639,999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3%	112,500,000			112,500,0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0%	98,870,000	98,870,000		98,870,00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36%	81,410,060	81,410,060		81,410,060		
长安基金—工商银行—华鑫信托—鑫康财富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84%	71,660,052			71,660,052		
深圳前海盛世辰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	62,000,000	62,000,000		62,000,00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2%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喀什思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	50,437,830			50,437,830	冻结	50,437,83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1%	37,500,000			37,500,000		
宋丽华	境内自然人	1.49%	27,777,778		20,833,333	6,944,44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位列公司前十大股东第七位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第四大股东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及委托人之一。公司未知							

	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2020年3月30日、4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与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金通”）签署了《阙文彬先生与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12.59%的股份即234,824,686股对应的除收益权和处置股份权利之外的表决权等股东权益委托给五矿金通行使，五矿金通同意接受阙文彬先生的委托。详情参考公司2020年3月31日、2020年4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2020-026）。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阙文彬	477,639,999	人民币普通股	477,639,999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1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500,0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870,00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1,410,060	人民币普通股	81,410,060
长安基金—工商银行—华鑫信托—鑫康财富3号单一资金信托	71,660,052	人民币普通股	71,660,052
深圳前海盛世辰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0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喀什思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37,830	人民币普通股	50,437,83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0
王逮	24,186,704	人民币普通股	24,186,704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位列公司前十大股东第七位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第四大股东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及委托人之一。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阙文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康”）执行董事以及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资源”）实际控制人，现除为公司控股股东外，暂未担任其他职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曾通过四川恒康控股西部资源，为西部资源实际控制人。2022 年 1 月四川恒康持有的西部资源全部股份 137,222,037 股，占总股本的 20.73%被法院司法划转，至此不再系西部资源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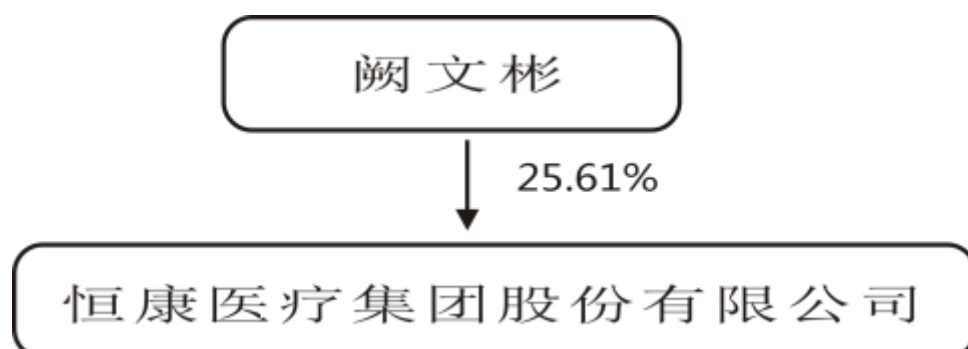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阙文彬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四川恒康执行董事以及西部资源实际控制人，现除为公司控股股东外，暂未担任其他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曾通过四川恒康控股西部资源，为西部资源实际控制人。2022 年 1 月四川恒康持有的西部资源全部股份 137,222,037 股，占总股本的 20.73%被法院司法划转，至此不再系西部资源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审字（2022）第 0152000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争鸣、袁攀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2）第01520003号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康医疗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恒康医疗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所述，2022 年 4 月 22 日，管理人收到了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12破1-5号之《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恒康医疗重整程序。陇南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恒康医疗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由恒康医疗负责执行，现金一次性清偿部分由管理人负责执行。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重整计划》尚未执行完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1.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关键审计事项的子标题

（一）商誉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十三）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恒康医疗公司商誉账面余额为175,451.43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87,040.95万元，账面价值为88,410.48万元。恒康医疗公司管理层每年年终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结果来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关键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的减值测试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恒康医疗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控制程序及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 （3）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4）基于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方法和假设；
- （5）评估外部专家、恒康医疗公司利用折现现金流量模型中的折现率和增长率等参数的适当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未来销售收入、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
- （6）评价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减值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应收账款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关于应收账款的披露详见附注六、（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恒康医疗公司应收账款账和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共计187,807.41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116,058.19.11万元，账面净值为71,749.23万元。恒康医疗公司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和组合应收账款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单项计提且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恒康医疗公司管理层基于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客观证据，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单独确定信用损失。失并计提坏账准备;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的应收款项，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其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复核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后转回或实际发生损失的情况，判断恒康医疗管理层对历史数据预期的准确性；
- 3、对于单项计提单独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所做评估的依据及假设的合理性；
- 4、对于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采用组合计提的方法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抽样检查组合分类重点是账龄分类的适当性，同时，结合历史发生的损失率和前瞻性信息，

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5、检查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2021年12月1日，恒康医疗公司管理人组织召开了重整投资人遴选评审会，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被遴选成为重整投资人。2021年12月24日根据新里程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以及恒康医疗公司管理人出具《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关于支付重整投资资金的函》，新里程及重整财务投资人北京合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大河融智（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金通健康产业1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深圳通芝康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振兴嘉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计支付重整投资款179,065.86万元。2022年4月22日，陇南市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恒康医疗公司根据上述事项对本期资产负债表进行调整，即确认收到的重整投资款179,065.86万元为资本公积。该调整事项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判断，且其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获取上述事项的相关文件、协议等进行检查，并对相关重要条款进行分析。
- 3、询问外部独立第三方法律机构，并就重整过程中不确定性等关键事项要求该法律机构提供专业技术支持。
- 4、针对恒康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收到的投资款项性质，函证重整投资人。
- 5、重新函证临近审计报告签发日重整投资款的余额。

1. 其他信息

恒康医疗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1.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恒康医疗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恒康医疗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恒康医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恒康医疗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1.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

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结合财务报表审计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恒康医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恒康医疗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恒康医疗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攀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争鸣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3,160,168.10	171,652,868.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09,815.51	9,806,147.56
应收账款	557,668,826.95	568,753,034.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3,973,431.85	55,913,911.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1,282,453.31	204,235,371.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274,504.33	178,275,216.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179,038.31	10,327,828.62
流动资产合计	3,023,848,238.36	1,198,964,378.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06,482.66	12,244,33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46,979,525.42	1,609,017,834.10
在建工程	666,264,698.86	577,553,762.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5,527,503.75	
无形资产	271,340,485.60	267,529,245.81
开发支出	2,684,595.74	3,080,882.28
商誉	884,104,800.06	986,699,297.22
长期待摊费用	66,497,193.95	51,465,18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169,755.37	106,225,50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2,533.21	8,017,56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66,357,574.62	3,621,833,600.70
资产总计	6,690,205,812.98	4,820,797,979.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74,371,644.23	1,324,786,079.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738,743.80	22,840,000.00
应付账款	975,670,800.39	851,958,381.88
预收款项	59,477,275.06	51,671,862.94
合同负债	5,645,390.09	3,711,896.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3,666,075.71	97,941,868.35

应交税费	53,249,246.30	53,115,366.35
其他应付款	1,202,307,910.91	870,782,008.99
其中：应付利息	158,831,445.99	17,192,921.70
应付股利	6,176.00	6,176.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9,261,810.07	811,484,007.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58,388,896.56	4,088,291,472.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9,960,000.00	289,9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341,720.68	
长期应付款	71,838,144.48	70,113,190.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7,125,555.40	153,390,882.90
递延收益	2,112,365.65	8,659,34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389,025.21	52,525,798.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5,766,811.42	574,669,216.43
负债合计	5,104,155,707.98	4,662,960,688.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65,236,430.00	1,865,236,4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07,368,647.12	1,016,710,062.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454,641.54	129,454,641.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48,986,489.65	-2,877,554,97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3,073,229.01	133,846,160.94
少数股东权益	32,976,875.99	23,991,130.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6,050,105.00	157,837,29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90,205,812.98	4,820,797,979.68

法定代表人：林杨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5,573,763.47	45,24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15,094.34
其他应收款	925,132,874.86	1,014,730,307.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4,386,125.63	334,386,125.6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4,192.60	1,267,477.79
流动资产合计	2,722,090,830.93	1,017,458,127.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16,247,086.10	2,916,247,08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49,156.17	4,513,270.04
在建工程		371,681.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43,126.07	653,942.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1,239,368.34	2,921,785,980.37
资产总计	5,643,330,199.27	3,939,244,10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7,497,327.64	985,786,079.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2,164.50	992,164.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772,060.42	2,723,266.79
应交税费	245,165.77	41,334.40
其他应付款	1,476,725,829.53	1,393,384,621.15
其中：应付利息	6,243,853.59	1,469,583.36
应付股利	6,176.00	6,17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61,232,547.86	2,382,927,466.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	1,2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1,808,055.40	152,691,882.9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008,055.40	153,891,882.90
负债合计	2,544,240,603.26	2,536,819,349.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65,236,430.00	1,865,236,4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93,409,264.37	1,399,581,564.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454,641.54	129,454,641.54
未分配利润	-2,089,010,739.90	-1,991,847,876.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9,089,596.01	1,402,424,75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43,330,199.27	3,939,244,108.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16,070,733.20	2,805,895,494.80
其中：营业收入	3,016,070,733.20	2,805,895,494.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80,595,920.32	2,730,298,116.14
其中：营业成本	2,208,358,159.38	2,015,145,819.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448,394.83	14,092,931.54
销售费用	281,458,830.56	223,099,998.35
管理费用	435,988,411.30	337,739,590.33
研发费用	444,481.33	296,937.72
财务费用	233,897,642.92	139,922,838.34
其中：利息费用	230,032,512.77	136,613,793.31
利息收入	948,636.38	71,476.18
加：其他收益	16,917,155.76	10,251,216.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25,685,275.06	105,248,04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1,349,031.85	765,799.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70,353,627.69	-42,340,298.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15,256,923.66	-4,090,38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696,124.76	-5,062,479.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8,229,432.41	139,603,479.29
加：营业外收入	7,258,303.80	12,204,083.66
减：营业外支出	-38,581,670.15	141,816,822.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389,458.46	9,990,740.40
减：所得税费用	4,913,797.24	52,503,786.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303,255.70	-42,513,046.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303,255.70	-42,513,046.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431,516.93	-52,243,830.15
2.少数股东损益	4,128,261.23	9,730,784.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7,303,255.70	-42,513,04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431,516.93	-52,243,830.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8,261.23	9,730,784.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91	-0.028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91	-0.02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林杨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7,557,533.72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11,305.10	111,373.8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481,716.46	12,966,270.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9,308,974.71	87,583,848.44
其中：利息费用	49,495,574.51	87,218,084.63
利息收入	193,076.04	75,793.16
加：其他收益	8,000.00	34,036.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560,246.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170,646.52	-12,451,155.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037.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1,606.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064,642.79	-3,731,474.33
加：营业外收入	200.04	135,113.04
减：营业外支出	-60,901,579.57	127,322,661.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162,863.18	-130,919,023.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62,863.18	-130,919,023.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62,863.18	-130,919,023.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162,863.18	-130,919,023.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21,261,638.34	2,810,620,435.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4,477.35	2,508,878.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781,162.66	1,302,083,24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667,278.35	4,115,212,56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6,844,785.74	1,279,762,870.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3,765,462.45	826,910,93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689,030.35	78,996,21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3,073,236.53	1,645,746,21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2,372,515.07	3,831,416,24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294,763.28	283,796,318.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788.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0,527.23	22,174,48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5,3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460.33	2,705,293.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3,987.56	140,374,56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730,822.84	216,571,10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6,512.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30,88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730,822.84	217,428,50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086,835.28	-77,053,94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3,827,700.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0	418,690,151.7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279,842.00	113,445,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107,542.21	532,136,051.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733,851.62	494,562,122.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183,734.46	83,945,974.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73,842.35	128,284,211.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591,428.43	706,792,30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516,113.78	-174,656,255.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	1.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7,724,039.48	32,086,124.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376,552.57	111,290,428.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1,100,592.05	143,376,552.5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9.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061,143.95	19,661,12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063,082.98	19,661,12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4,627.06	5,350,11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066.91	102,13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233,621.18	36,986,02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419,315.15	42,438,27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767.83	-22,777,142.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99,989.65	150.0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89.65	98,3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8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18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89.65	-223,83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3,827,700.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3,827,700.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5,003.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598.06	13,738,43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598.06	15,253,43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3,676,102.15	-15,253,436.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	1.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5,519,857.33	-38,254,412.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82.12	38,279,49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544,939.45	25,082.1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5,236,430.00				1,016,710,062.12				129,454,641.54		-2,877,554,972.72		133,846,160.94	23,991,130.26	157,837,29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5,236,430.00				1,016,710,062.12				129,454,641.54		-2,877,554,972.72		133,846,160.94	23,991,130.26	157,837,291.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0,658,585.00						-371,431,516.93		1,419,227,068.07	8,985,745.73	1,428,212,813.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1,431,516.93		-371,431,516.93	4,128,261.23	-367,303,255.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0,658,585.00								1,790,658,585.00		1,790,658,585.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93,827,700.21								1,793,827,700.21		1,793,827,700.2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169,115.21								-3,169,115.21		-3,169,115.2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857,484.50	4,857,484.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5,236,430.00				2,807,368,647.12				129,454,641.54		-3,248,986,489.65		1,553,073,229.01	32,976,875.99	1,586,050,105.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准备	配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5,236,430.00				1,025,419,610.58				129,454,641.54		-2,825,311,142.57		194,799,539.55	12,713,955.23	207,513,49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5,236,430.00				1,025,419,610.58				129,454,641.54		-2,825,311,142.57		194,799,539.55	12,713,955.23	207,513,494.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09,548.46						-52,243,830.15		-60,953,378.61	11,277,175.03	-49,676,203.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243,830.15		-52,243,830.15	9,730,784.07	-42,513,046.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09,548.46								-8,709,548.46		-8,709,548.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709,548.46								-8,709,548.46		-8,709,548.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46,390.96	1,546,390.9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5,236,430.00				1,016,710,062.12			129,454,641.54		-2,877,554,972.72		133,846,160.94	23,991,130.26	157,837,291.2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5,236,430.00				1,399,581,564.16				129,454,641.54	-1,991,847,876.72		1,402,424,75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5,236,430.00				1,399,581,564.16				129,454,641.54	-1,991,847,876.72		1,402,424,75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3,827,700.21					-97,162,863.18		1,696,664,837.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162,863.18		-97,162,86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3,827,700.21							1,793,827,700.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93,827,700.21							1,793,827,700.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5,236,430.00				3,193,409,264.37				129,454,641.54	-2,089,010,739.90		3,099,089,596.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5,236,430.00				1,399,581,564.16				129,454,641.54	-1,860,928,853.55		1,533,343,78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5,236,430.00				1,399,581,564.16				129,454,641.54	-1,860,928,853.55		1,533,343,782.15

	0.00				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919,023.17		-130,919,023.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919,023.17		-130,919,02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5,236.43				1,399,581,564.16				129,454,641.54	-1,991,847,876.72		1,402,424,758.9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1200720251588Y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186,523.6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伟

注册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康县王坝独一味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片剂、糖浆剂、颗粒剂、散剂、酒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口服液、合剂、丸剂（微丸）、滴丸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凝胶剂；中、藏药材种植、研究，高原生物开发、收购（国家明令禁止的除外），中药饮片；药品、食品、医疗器械的研究开发及技术咨询；日化用品、生物制品销售；医疗投资管理。

2、公司历史沿革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为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系2006年12月由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的总股本7,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阙文彬持股6,160万股，占总股本88%；甘肃省陇南中医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持股352万股，占总股本5.03%；雷付德等27位自然人持股488万股，占总股本6.97%。

2007年7月28日，本公司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上市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89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8年2月26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4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6.18元，扣除发行费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475.97万元，并于2008年3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总额为9,340万股。

2009年8月27日，本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09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报告年末总股本9,3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5股，并派发现金0.56元(含税)，同时以报告年末总股本9,340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经上述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8,680万元。

2010年9月13日，本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0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报告年末总股本18,68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3股，并派发现金0.34元(含税)，同时以报告年末总股本18,680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经上述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变更为29,888万元。

2011年5月23日，本公司根据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报告期初总股本29,888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2股，并派发现金0.28元(含税)，同时以报告期初总股本29,888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0.5股经上述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7,360万元。

2012年5月10日，本公司根据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报告期初总股本37,36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1.5股，并派发现金0.17元(含税)，分红后公司股本变更为42,964万元。

2013年3月15日，本公司根据2012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2013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82人申购1,082.20万股，申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44,046.20万元。

2014年2月18日，本公司根据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报告期初总股本44,046.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4股，并派发现金1元(含税)，分红后公司股本变更为61,664.68万元。

2014年3月25日，本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17,8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后公司股本由61,664.68万元变更为61,632.90万元。

2015年5月22日，根据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467号文《关于核准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140,175,132股（含140,175,132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61,632.90万股增加至75,650.41万股。

2015年9月10日，公司根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75,650.41万股增至189,126.03万股。

2016年10月27日，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和修订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602.39万股，减少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189,126.03万股变更为186,523.64万股。

经过上述历次股票发行及过往年度的红股派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9340万股，详见本节注释七53、股本。

3、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于2022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39家，新增资子公司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超市有限公司，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餐饮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

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6。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6。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

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

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

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

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

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以迁徙率与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孰高的原则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迁徙率较高则采用迁徙率计提坏账。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高，则选择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5	15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

产生的合同权利。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债权投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债权投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6；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

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7。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

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

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00-10.00	1.8-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10.00	9-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10.00	9-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10.00	18-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

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和专有技术等。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一般为40-50年	土地使用权证记载
专有技术	10年	合同
软件	一般不超过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31、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

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1、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本集团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

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7、股份支付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

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8、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药品的销售收入和提供医疗服务收入。

①药品收入为本公司实现收入的主要模式，在遵守上述销售商品一般原则的情况下，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销售以商品发运并取得客户或承运人确认的时点确认收入；

②提供医疗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医疗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医疗服务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

赁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	--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减: 转出至使用权资产	1,333,680.00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1,333,680.00		
使用权资产				
加: 自固定资产转入				1,333,680.00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1,333,680.00
长期应付款				
减: 转出至租赁负债	708,039.74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708,039.74		
租赁负债				
加: 长期应付款转入				708,039.74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708,039.74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减: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548,819.04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548,819.04		
一年内到期租赁负债				
加: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转入				548,819.04
按新租赁准则列示的余额				548,819.0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652,868.37	171,652,868.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806,147.56	9,806,147.56	
应收账款	568,753,034.89	568,753,034.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5,913,911.99	55,913,911.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4,235,371.46	204,235,371.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8,275,216.09	178,275,216.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27,828.62	10,327,828.62	
流动资产合计	1,198,964,378.98	1,198,964,378.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44,330.03	12,244,33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09,017,834.10	1,607,684,154.10	-1,333,680.00
在建工程	577,553,762.79	577,553,762.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3,680.00	1,333,680.00
无形资产	267,529,245.81	267,529,245.81	
开发支出	3,080,882.28	3,080,882.28	
商誉	986,699,297.22	986,699,297.22	
长期待摊费用	51,465,181.35	51,465,18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225,505.11	106,225,50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17,562.01	8,017,56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1,833,600.70	3,621,833,600.70	
资产总计	4,820,797,979.68	4,820,797,979.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24,786,079.61	1,324,786,079.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840,000.00	22,840,000.00	
应付账款	851,958,381.88	851,958,381.88	
预收款项	51,671,862.94	51,671,862.94	
合同负债	3,711,896.59	3,711,896.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7,941,868.35	97,941,868.35	
应交税费	53,115,366.35	53,115,366.35	
其他应付款	870,782,008.99	870,782,008.99	
其中：应付利息	17,192,921.70	17,192,921.70	
应付股利	6,176.00	6,176.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1,484,007.34	811,484,007.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88,291,472.05	4,088,291,472.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9,980,000.00	289,9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08,039.74	708,039.74
长期应付款	70,113,190.52	69,405,150.78	-708,039.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3,390,882.90	153,390,882.90	
递延收益	8,659,344.04	8,659,34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25,798.97	52,525,798.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669,216.43	574,669,216.43	
负债合计	4,662,960,688.48	4,662,960,688.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65,236,430.00	1,865,236,4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6,710,062.12	1,016,710,062.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454,641.54	129,454,641.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77,554,972.72	-2,877,554,97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846,160.94	133,846,160.94	

少数股东权益	23,991,130.26	23,991,130.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837,291.20	157,837,29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20,797,979.68	4,820,797,979.68	

调整情况说明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248.50	45,24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15,094.34	1,415,094.34	
其他应收款	1,014,730,307.33	1,014,730,307.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4,386,125.63	334,386,125.6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7,477.79	1,267,477.79	
流动资产合计	1,017,458,127.96	1,017,458,127.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16,247,086.10	2,916,247,08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13,270.04	4,513,270.04	
在建工程	371,681.40	371,681.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3,942.83	653,942.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1,785,980.37	2,921,785,980.37	
资产总计	3,939,244,108.33	3,939,244,10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5,786,079.61	985,786,079.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2,164.50	992,164.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723,266.79	2,723,266.79	
应交税费	41,334.40	41,334.40	
其他应付款	1,393,384,621.15	1,393,384,621.15	
其中：应付利息	1,469,583.36	1,469,583.36	
应付股利	6,176.00	6,17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82,927,466.45	2,382,927,466.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	1,2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2,691,882.90	152,691,882.9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891,882.90	153,891,882.90	
负债合计	2,536,819,349.35	2,536,819,349.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65,236,430.00	1,865,236,4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9,581,564.16	1,399,581,564.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454,641.54	129,454,641.54	
未分配利润	-1,991,847,876.72	-1,991,847,876.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2,424,758.98	1,402,424,75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39,244,108.33	3,939,244,108.33	

调整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详见下表。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计缴。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
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5%
崇州恒德医院有限公司	15%
盱眙恒山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25%
盱眙恒山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恒康医疗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25%
恒康奥泰医学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25%
玛曲县顿珠药材种植开发有限公司	25%

康县独一味药材种植开发有限公司	25%
上海独一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四川永道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15%
四川奇力药物研究所	免税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25%
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5%
四川福慧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5%
恒康医疗集团上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25%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5%
大连长兴岛长兴卫生院有限公司	25%
瓦房店市玉泉苑宾馆有限公司	25%
恒康北方（大连）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5%
恒康北方（大连）康复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5%
恒康北方（大连）护理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5%
杰傲湃思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绵阳爱贝尔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25%
上海仁影医学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25%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15%
崇州安阜卫生院	免税
崇州上元卫生院	免税
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见 3、其他）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25%
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见 3、其他）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25%
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	25%
兰考堽阳医院有限公司	25%
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根据四川省蓬溪县地方税务局第三税务所《税务事项通知书》（蓬地第三税通【2014】110号）文件规定，同意蓬溪县健顺王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公司2021年度按照优惠税率15%征收所得税。

(2) 根据发改委2014年底15号令《关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2021年度按照优惠税率15%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医疗卫生机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0】42号），民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自用的房产、土地、车船，按规定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车船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于中国台州市注册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9号），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采取“先分后税”的原则。即有限合伙非企业所得税纳税主体，合伙人所获分配的资金中，在投资成本收回之后的收益部分，如合伙人是自然人，由合伙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合伙人为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自行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3,637.62	373,915.30
银行存款	2,013,503,106.27	152,935,172.43
其他货币资金	19,353,424.21	18,343,780.64
合计	2,033,160,168.10	171,652,868.3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2,059,576.05	28,276,315.80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125,350.95	18,106,866.32
履约保证金	3,000.00	4,3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000,000.00	
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22,882,228.53	10,124,874.49
受限银行存款	48,996.57	40,274.99
合计	42,059,576.05	28,276,315.80

注：截止2021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22,934,225.10元受限制，子公司四川永道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受限20,167.03元；子公司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因诉讼受限22,882,228.53元，系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通知》（（2020）粤03民初4623号），华商银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申请冻结的银行存款；子公司兰考第一人民医院受限3,000.00元，系兰考第一人民医院在中国中原银行的企业ETC保证金金额受到冻结限制。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受限28,824.02元；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受限5.52元，系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支行因年检法人不一致导致使用受限。子公司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账面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3,190,000.00元，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七天通知存款1,000,000.00元，开始日期2021年12月31日，到期日期2022年1月5日；子公司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期末账面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14,935,350.95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309,815.51	9,806,147.56
合计	11,309,815.51	9,806,147.5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89,072.60	
合计	1,589,072.6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530,417.69	16.76%	152,825,342.51	86.57%	23,705,075.18	151,812,071.49	15.10%	125,830,236.73	82.89%	25,981,834.7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6,806,618.42	83.24%	342,842,866.65	39.10%	533,963,751.77	853,872,063.55	84.90%	311,100,863.42	36.43%	542,771,200.13
其中：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6,806,618.42	83.24%	342,842,866.65	39.10%	533,963,751.77	853,872,063.55	84.90%	311,100,863.42	36.43%	542,771,200.13
合计	1,053,337,036.11	100.00%	495,668,209.16	47.06%	557,668,826.95	1,005,684,135.04	100.00%	436,931,100.15	43.45%	568,753,034.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普鹏药业有限公司	256,770.00	256,770.00	100.00%	公司注销
安徽省恩泽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644,991.60	1,644,991.60	100.00%	公司注销

河源市源城区光源百货贸易部	40,643.48	40,643.48	100.00%	公司注销
汕头市金平区章发百货商行	20,000.00	20,000.00	100.00%	公司注销
东福百货商行	9,939.48	9,939.48	100.00%	公司注销
东莞市尚客日用品有限公司	165,718.44	165,718.44	100.00%	公司注销
甘肃健安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62,992.00	1,162,992.00	100.00%	公司注销
贵州安顺绩优商贸有限公司	15,065.72	15,065.72	100.00%	公司注销
铜仁市碧江区香湘百货店	47,017.04	47,017.04	100.00%	公司注销
保定市保北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13,751.28	13,751.28	100.00%	公司注销
河北浩大医药有限公司	81,040.00	81,040.00	100.00%	公司注销
牡丹江旭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564.48	1,564.48	100.00%	公司注销
吉林林旺百货商店	50,201.76	50,201.76	100.00%	公司注销
昆山市周市艾佳美商贸经营部	8,186.72	8,186.72	100.00%	公司注销
常熟市万优商贸有限公司	10,212.72	10,212.72	100.00%	公司注销
江西大药谷医药有限公司	63,753.66	63,753.66	100.00%	公司注销
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鑫隆物资经销处	19,387.98	19,387.98	100.00%	公司注销
四川欣源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849,468.10	18,849,468.10	100.00%	公司注销
四川聚优贸易有限公司	11,039,519.53	11,039,519.53	100.00%	公司注销
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博达商贸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	78,975.36	78,975.36	100.00%	公司注销
长治市众康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	17,000.00	17,000.00	100.00%	公司注销
安徽悦来医药有限公司	15,933.50	15,933.50	100.00%	公司注销
安庆上源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9,557.15	9,557.15	100.00%	公司注销

广水盛铭轩商贸有限公司	41,552.56	41,552.56	100.00%	公司注销
四川会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213.56	29,213.56	100.00%	公司注销
大竹县凯歌超市有限公司（	18,920.20	18,920.20	100.00%	公司注销
义乌恒一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99,953.71	299,953.71	100.00%	公司注销
成都平安医院	852,550.00	852,5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萍乡市湘东区医疗保障局（湘东医保局城乡居民-2018年7月改）	4,301,422.94	4,301,422.94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市社保局	520,605.91	520,605.9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市医保局	36,066.35	36,066.3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江西省正大陶瓷有限公司	280,145.69	280,145.6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发电厂社会保险管理所（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881.14	147,881.14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江西百纳陶业有限公司	119,233.20	119,233.2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永安实业有限公司	222,248.38	222,248.3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江西欧美嘉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139,581.89	139,581.8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市长运公司湘东公司	6,623.92	6,623.9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冶建公司	25,147.42	25,147.4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公司，工程技术公司，江苏，宁波，浙江工贸公司	25,334.00	25,334.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湘东区财政局	76,949.00	76,949.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晨晖公司	19,709.40	19,709.4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江西恒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萍乡市恒驰物流有限公司）	44,686.85	44,686.8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恒盛公司	1,315.50	1,315.5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开元公司	9,428.50	9,428.5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钢九钢公司	7,789.61	7,789.6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市碳酸实业有限公司	86,069.75	86,069.7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峡山口车队	52,103.67	52,103.67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市黄冠化工有限公司	16,350.83	16,350.83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市金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569.74	22,569.74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应收残保金	186,439.51	186,439.51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民政局	110,630.13	110,630.13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医保款\工伤病人款	30,224,934.58	30,224,934.58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出院病人欠费\出院病人欠费\甘孜藏区病人红会部分	2,730,498.85	2,730,498.85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出院病人欠费\出院病人欠费	11,432,012.80	11,432,012.80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出院病人欠费\出院病人欠费\一般病人欠费	547,670.85	547,670.85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出院病人欠费\脑瘫儿	7,713.43	7,713.43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医保款\医保刷卡\脑瘫儿门诊费用	6,220.00	6,220.00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医保款\城乡大病补充	4,030.59	4,030.59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医保款\医保暂扣款	61,622.71	61,622.71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医保款\医保刷卡\门诊刷卡	1,399,186.17	1,399,186.17	100.00%	医保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医疗款 2017 年以前	1,980,910.72	1,980,910.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盱眙县社会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结算款 2018	10,052,806.10	10,052,806.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盱眙县社会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结算款 2019	21,107,083.78	21,107,083.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盱眙县社会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结算款	7,502,057.98	3,751,028.99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2020				
盱眙县社会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结算款	28,505,780.27	8,551,734.08	30.00%	预计无法收回
2021				
上栗县民政局	43,503.68	43,503.6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收费员跨月交账	20,599.91	20,599.9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萍乡市社会保障局	434,856.50	434,856.5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自费欠费	9,601,915.94	9,601,915.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担保欠费	466,899.47	466,899.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民政局-城乡救助款	94,070.00	94,0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困难群众)	896,892.52	896,892.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考县残疾人联合会	374,014.38	374,014.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医保住院	208,687.30	208,687.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伤残军人	101,106.89	101,106.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住院病人欠交	167,744.98	167,744.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16,259.85	16,259.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原农险--全民健康扶贫	638,109.96	638,109.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人民保险有限公司	4,816.62	4,816.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华生基因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71,397.50	6,571,39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检测费	4,800.00	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6,530,417.69	152,825,342.51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25,168,006.21	51,780,201.18	9.86%
1—2年(含2年)	62,241,745.68	23,554,791.95	37.84%
2—3年(含3年)	44,488,551.45	27,511,643.26	61.84%

3—4 年（含 4 年）	32,016,707.96	27,253,898.80	85.12%
4—5 年（含 5 年）	57,310,771.06	57,161,495.40	99.74%
5 年以上	155,580,836.06	155,580,836.06	100.00%
合计	876,806,618.42	342,842,866.6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2,059,263.05
1 至 2 年	79,601,497.11
2 至 3 年	67,699,409.58
3 年以上	343,976,866.37
3 至 4 年	47,572,541.91
4 至 5 年	72,901,784.79
5 年以上	223,502,539.67
合计	1,053,337,036.1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830,236.73	29,352,567.37	1,178,692.50	1,256,992.96		152,747,118.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1,100,863.42	76,731,316.63		44,911,089.53		342,921,090.52
合计	436,931,100.15	106,083,884.00	1,178,692.50	46,168,082.49		495,668,209.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自费欠费	243,527.49	货币资金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8,831.08	货币资金
住院部欠交	12.30	货币资金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困难群众）	396,321.63	货币资金
合计	1,178,692.50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168,082.4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医保住院病人医疗费	医保款	3,149,432.18	医保局不予支付	管理层批准	否
应收农合住院病人医疗费	医保款	4,071,522.55	医保局不予支付	管理层批准	否
应收城镇居民住院病人医疗费	医保款	163,009.39	医保局不予支付	管理层批准	否
应收建档立卡贫困病人医疗费	医保款	236,558.31	医保局不予支付	管理层批准	否
湘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款	2,905.30	李文珍医药费以前年度欠款，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医疗款	504.00	2020 年市医保免费血透大病超年度次数金额	管理层批准	否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医疗款	3,360.00	2020 年湘东居民免费血透超次数拒付	管理层批准	否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医疗款	608.40	2018 年市职工血透病人未参保拒付，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医疗款	115.20	2019 年 3 季度湘东居民免费血透多记核减	管理层批准	否

上栗县医保局	医疗款	21,800.00	医保局超额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萍乡市湘东区医疗保障局(湘东医保局城乡居民-2018年7月改)	医疗款	20,607.12	医保局超额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萍乡市湘东区医疗保障局(湘东医保局城乡居民-2018年7月改)	医疗款	33,792.93	医保局超额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萍乡市湘东区医疗保障局(湘东职工-2018年7月改)	医疗款	1,070.84	医保局超额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萍乡市湘东区医疗保障局(湘东医保局城乡居民-2018年7月改)	医疗款	18,349.94	医保局超额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萍乡市湘东区医疗保障局(湘东医保局城乡居民-2018年7月改)	医疗款	19,779.84	医保局超额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应收在院病人医疗款	医疗款	195,580.69	医院变更为体检中心	管理层审批	否
医疗费用审核扣款/剔除金额	医疗款	3,377,220.51	确认无法收回	医保中心下发说明、管理层审批、医保中心审批	否
上栗县医保局	医保款	260,000.00	医保局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芦溪医保局	医保款	211,118.70	医保局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萍乡市医保局	医保款	467,400.00	医保局扣款预期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医保款	医保欠款	10,000,000.00	当地医保局下发不予拨付文件	医保中心下发说明、管理层审批、医保中心审批	否
应收医保结算款	医疗款	23,913,346.59	结算调整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46,168,082.49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431,356,465.32	40.95%	101,504,404.66
B	31,329,297.83	2.97%	31,134,988.63
C	27,139,574.63	2.58%	24,417,928.74
D	26,295,995.55	2.49%	25,394,473.07
E	24,268,589.93	2.30%	21,506,266.87
合计	540,389,923.26	51.29%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044,541.24	91.98%	53,140,651.72	95.04%
1 至 2 年	3,867,227.88	5.23%	360,169.46	0.64%
2 至 3 年	190,009.90	0.26%	273,720.72	0.49%
3 年以上	1,871,652.83	2.53%	2,139,370.09	3.83%

合计	73,973,431.85	--	55,913,911.99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8,356,418.04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8.34%。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1,282,453.31	204,235,371.46
合计	141,282,453.31	204,235,371.4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48,567,943.91	36,193,081.56
担保代偿款	56,851.84	333,397.85
押金及保证金	20,174,503.06	15,134,346.36
员工备用金	890,653.22	14,494,066.33
收益款	8,425,053.66	8,425,053.66
股利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往来款	655,366,667.23	632,390,519.65
股权转让价款	42,025,596.40	61,897,678.81
其他	28,688,829.11	32,309,680.36
合计	806,196,098.43	803,177,824.5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72,641,403.41	526,301,049.71		598,942,453.1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8,548,961.19	49,264,186.04		67,813,147.23
本期转回	-1,726.06			-1,726.06

本期转销	-50,000.00			-50,000.00
本期核销	-1,790,229.17			-1,790,229.1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9,348,409.37	575,565,235.75		664,913,645.1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883,644.73
1 至 2 年	64,821,674.75
2 至 3 年	521,533,402.86
3 年以上	181,957,376.09
3 至 4 年	15,497,224.29
4 至 5 年	24,420,261.92
5 年以上	142,039,889.88
合计	806,196,098.4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301,049.71	49,264,186.04		1,438,256.16		574,126,979.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641,403.41	18,548,961.19	1,726.06	401,973.01		90,786,665.53
合计	598,942,453.12	67,813,147.23	1,726.06	1,840,229.17		664,913,645.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收回大船重工款	1,726.06	货币资金
合计	1,726.06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840,229.1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胡兴民	往来款	130,000.00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史晓明	往来款	270,000.00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刘晋吾	往来款	164,533.57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倪鹏	往来款	88,048.75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杨智	往来款	387,673.84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王乙超	往来款	398,000.00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听江利民洗沙厂	往来款	50,000.00	单位已注销	管理层审批	否
余从州	往来款	351,973.01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840,229.17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往来款	107,999,818.95	2-3 年	13.40%	107,999,818.95
单位 B	往来款	375,842,587.57	2-3 年	46.62%	311,805,983.41

单位 C	往来款	49,486,639.66	5 年以上	6.14%	49,486,639.66
单位 D	股权转让款	42,000,000.00	1-2 年	5.21%	42,000,000.00
单位 E	收益款	8,425,053.66	4-5 年、5 年以上	1.04%	7,825,053.66
合计	--	583,754,099.84	--	72.41%	519,117,495.6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08,297.19	1,250,098.67	24,058,198.52	36,677,340.33	979,908.72	35,697,431.61
在产品	6,805,357.27	16,990.00	6,788,367.27	7,029,117.06	16,990.00	7,012,127.06
库存商品	140,555,122.58	94,443.60	140,460,678.98	118,572,623.16	94,443.60	118,478,179.56
周转材料	14,026,879.04	467,733.63	13,559,145.41	16,606,329.48	467,733.63	16,138,595.85
消耗性生物资产	1,346,648.20	1,346,648.20		1,346,648.20	1,346,648.20	
发出商品	22,796.46	0.00	22,796.46			
委托加工物资	6,761.12		6,761.12	6,761.12		6,761.12
在途物资	378,556.57		378,556.57	942,120.89		942,120.89
合计	188,450,418.43	3,175,914.10	185,274,504.33	181,180,940.24	2,905,724.15	178,275,216.0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79,908.72	270,189.95				1,250,098.67
在产品	16,990.00					16,990.00
库存商品	94,443.60					94,443.60
周转材料	467,733.63					467,733.6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346,648.20					1,346,648.20
合计	2,905,724.15	270,189.95				3,175,914.1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19,442,556.04	8,760,710.67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69,815.63	1,484,617.96
其他	66,666.64	82,499.99
合计	21,179,038.31	10,327,828.62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扬州独一味酒店用品有限公司	189,037.36									189,037.36	189,037.36
小计	189,037.36									189,037.36	189,037.36
二、联营企业											
崇州安乐卫生院	2,337,781.70									2,337,781.70	2,337,781.70
成都聚源养老中心	211,731.50			91,646.80						303,378.30	
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5,940,433.82	1,203,000.00		1,546,445.40		-2,360,479.22			-6,329,400.00	0.00	
怀远健骨医院	2,880,519.77			-105,318.49						2,775,201.28	
崇州人工智能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2,443,273.92			-39,219.14						2,404,054.78	
崇州美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768,371.02			-144,522.72						623,848.30	

小计	14,582,117.73	1,203,000.00		1,349,031.85		-2,360,479.22			-6,329,400.00	8,444,264.36	2,337,781.70
合计	14,771,149.09	1,203,000.00		1,349,031.85		-2,360,479.22			-6,329,400.00	8,633,301.72	2,526,819.06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46,979,525.42	1,607,684,154.10
合计	1,546,979,525.42	1,607,684,154.1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60,957,426.39	1,100,416,914.66	134,364,010.15	39,947,810.14	2,735,686,161.34
2.本期增加金额	5,403,268.36	90,484,547.01	9,436,734.53	1,408,976.17	106,733,526.07
(1) 购置	3,533,926.63	85,835,218.80	7,993,120.73	633,533.49	97,995,799.65
(2) 在建工程转入	1,869,341.73	2,364,733.61	290,000.00		4,524,075.34
(3) 企业合并增加		1,809,594.60	1,153,613.80	280,495.79	3,243,704.19
(4) 其他		475,000.00		494,946.89	969,946.89
3.本期减少金额	16,104.00	59,373,030.83	4,739,978.82	949,298.00	65,078,411.65
(1) 处置或报废	16,104.00	44,284,819.30	4,739,978.82	949,298.00	49,990,200.12
(2) 其他		15,088,211.53			15,088,211.53
4.期末余额	1,466,344,590.75	1,131,528,430.84	139,060,765.86	40,407,488.31	2,777,341,275.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2,425,253.85	702,337,473.05	84,395,514.64	28,166,049.14	1,097,324,290.68
2.本期增加金额	38,762,909.35	90,092,372.35	12,050,266.25	2,733,695.50	143,639,243.45
(1) 计提	38,762,909.35	88,749,617.43	10,956,424.61	2,626,939.64	141,095,891.03
(2) 企业合并增加		1,342,754.92	1,093,841.64	106,755.86	2,543,352.42
3.本期减少金额	38,377.93	40,226,039.28	3,934,981.59	621,099.30	44,820,498.10
(1) 处置或报废	6,374.40	38,466,082.47	3,934,981.59	621,099.30	43,028,537.76
(2) 其他	32,003.53	1,759,956.81			1,791,960.34
4.期末余额	321,149,785.27	752,203,806.12	92,510,799.30	30,278,645.34	1,196,143,036.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431,037.63	7,094,124.36	953,389.86	199,164.71	30,677,716.56

2.本期增加金额		3,220,810.33	2,885.00	413,865.55	3,637,560.88
(1) 计提		3,220,810.33	2,885.00	413,865.55	3,637,560.88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6,563.13			96,563.13
(1) 处置或报废		96,563.13			96,563.13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22,431,037.63	10,218,371.56	956,274.86	613,030.26	34,218,714.3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2,763,767.85	369,106,253.16	45,593,691.70	9,515,812.71	1,546,979,525.42
2.期初账面价值	1,156,101,134.91	390,985,317.25	49,015,105.65	11,582,596.29	1,607,684,154.1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泗阳医院检验楼	2,165,594.13	产权办理中
泗阳医院门诊候诊大厅	2,344,866.40	产权办理中
泗阳医院综合楼一层(门面房)	123,764.36	产权办理中
泗阳医院 2 号楼	3,281,324.93	产权办理中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新建门诊大楼	184,692,805.33	产权办理中
大连长兴岛长兴医院有限公司食堂	2,927,175.78	产权办理中
大连长兴岛长兴医院有限公司中心院楼	855,739.68	产权办理中
兰考县妇儿医院幼儿园楼	3,585,666.50	产权办理中
兰考县妇儿医院后勤楼	1,525,683.08	产权办理中
兰考埙阳医院有限公司磁共振楼房	1,410,237.50	产权办理中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西病房楼	31,472,284.63	产权办理中
盱眙恒山医院综合楼	90,086,597.08	产权办理中
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楼	219,600,320.56	产权办理中
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宿舍楼	19,605,614.79	产权办理中
崇州二院发热门诊楼及上元卫生院门诊楼	3,895,216.33	产权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6,264,698.86	577,553,762.79
合计	666,264,698.86	577,553,762.7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影像中心项目二期				371,681.40		371,681.40
GMP 项目土建施工				995,596.33		995,596.33
GMP 项目设备设施				1,972,477.00		1,972,477.00
GMP 项目高效过滤器及模块安装				207,614.68		207,614.68
GMP 项目纯化水改造				174,311.93		174,311.93
蔡家碾医院装修				10,000.00		10,000.00

大连国际肿瘤医院项目	323,202,857.83	51,654,300.35	271,548,557.48	314,723,771.13	43,699,353.03	271,024,418.10
北方护理医院建设项目	74,677,277.66	3,486,812.16	71,190,465.50	74,515,022.54	3,486,812.16	71,028,210.38
大连北方康复医院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外科楼内装饰改造	206,160.00		206,160.00			
立体停车库	187,021.90		187,021.90			
立体停车库	256,000.00		256,000.00			
智慧云医院信息化项目（一期）	2,638,000.00		2,638,000.00			
肿瘤医院综合体项目	131,540,329.81		131,540,329.81	130,761,952.69		130,761,952.69
崇州二院迁建项目	13,723,742.13		13,723,742.13	7,282,040.39		7,282,040.39
应急广播项目				10,330.00		10,330.00
泗阳县人民医院东院区项目	172,662,760.04		172,662,760.04	93,595,129.89		93,595,129.89
透析大厅工程	2,191,662.00		2,191,662.00			
中药材前处理车间	979,050.00	979,050.00		979,050.00	979,050.00	
合计	722,384,861.37	56,120,162.51	666,264,698.86	625,718,977.98	48,165,215.19	577,553,762.79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药材前处理车间		979,050.00				979,050.00						其他
崇州二院迁建项目	468,100,000.00	7,282,040.39	6,441,701.74			13,723,742.13	2.93%	2.93				其他
蔡家碾医院装		10,000.00	496,813.00		506,813.00	0.00						其他

修												
蔡家碾 医院配 电工程			290,000. 00	290,000. 00		0.00						其他
大连国 际肿瘤 医院项 目	350,470, 000.00	314,723, 771.13	8,479,08 6.70			323,202, 857.83	92.22%	92.22	6,767,82 9.62			其他
北方护 理医院 建设项 目	154,700, 000.00	74,515,0 22.54	162,255. 12			74,677,2 77.66	48.27%	48.27				其他
大连北 方康复 医院项 目		120,000. 00				120,000. 00						其他
建筑工 程\外科 楼内装 饰改造		0.00	206,160. 00			206,160. 00						其他
工程\立 体停车 库		0.00	187,021. 90			187,021. 90						其他
建筑工 程\立体 停车库		0.00	256,000. 00			256,000. 00						其他
智慧云 医院信 息化项 目（一 期）		0.00	2,638,00 0.00			2,638,00 0.00						其他
应急广 播项目		10,330.0 0	0.00	10,330.0 0		0.00						其他
肿瘤医 院综合 体项目	500,000, 000.00	130,761, 952.69	778,377. 12			131,540, 329.81	26.31%	26.31				其他
透析大 厅工程			2,191,66 2.00			2,191,66 2.00						其他
泗阳县 人民医 院东院		93,595,1 29.89	79,067,6 30.15			172,662, 760.04			8,140,33 5.89			其他

区项目												
影像中心项目二期		371,681.40			371,681.40	0.00						其他
锅炉房土建工程		995,596.33		995,596.33		0.00						其他
GMP 项目土建施工		1,972,477.00		1,972,477.00		0.00						其他
GMP 项目设备设施		207,614.68		207,614.68		0.00						其他
GMP 项目高效过滤器及模块安装		174,311.93		174,311.93		0.00						其他
合计	1,473,270,000.00	625,718,977.98	101,194,707.73	3,650,329.94	878,494.40	722,384,861.37	--	--	14,908,165.51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大连国际肿瘤医院项目	7,954,947.32	长期停建预计短时间内不开工
合计	7,954,947.32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00,000.00	1,5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94,641,984.81	94,641,984.8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6,141,984.81	96,141,984.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6,320.00	166,320.00
2.本期增加金额	448,161.06	448,161.06
(1) 计提	448,161.06	448,161.0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14,481.06	614,481.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527,503.75	95,527,503.75
2.期初账面价值	1,333,680.00	1,333,680.00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7,978,318.00	75,943,277.67		38,674,426.79	382,596,022.46
2.本期增加金额	7,410,450.00	139,440.00		19,189,411.29	26,739,301.29
(1) 购置	7,410,450.00	139,440.00		19,089,411.29	26,639,301.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00,000.00	1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40,000.00	440,000.00
(1) 处置				440,000.00	440,000.00
4.期末余额	275,388,768.00	76,082,717.67		57,423,838.08	408,895,323.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942,324.95	61,717,989.94		11,955,783.77	113,616,098.66
2.本期增加金额	9,525,622.25	4,057,976.15		8,200,068.08	21,783,666.48
(1) 计提	9,508,754.21	4,057,976.15		8,178,401.37	21,745,131.73
(2) 企业合并增加	16,868.04			21,666.71	38,534.75
3.本期减少金额				95,333.33	95,333.33
(1) 处置				95,333.33	95,333.33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49,467,947.20	65,775,966.09		20,060,518.52	135,304,431.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99,934.32			50,743.67	1,450,677.99
2.本期增加金额				799,728.35	799,728.35
(1) 计提				799,728.35	799,728.3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99,934.32			850,472.02	2,250,406.3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4,520,886.48	10,306,751.58		36,512,847.54	271,340,485.60
2.期初账面价值	226,636,058.73	14,225,287.73		26,667,899.35	267,529,245.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兰考堙阳医院有限公司新增西侧土地	1,128,633.35	产权办理中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停车场土地	25,612,680.04	产权办理中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软袋项目	3,000,882.28					396,286.54		2,604,595.74
止嗽咳喘宁糖浆配方升级项目	80,000.00							80,000.00
合计	3,080,882.28					396,286.54		2,684,595.74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16,484,275.35					16,484,275.35
蓬溪恒道中医 (骨科)医院有限 责任公司	58,418,087.00					58,418,087.00
萍乡市赣西医院 有限公司	93,308,700.41					93,308,700.41
四川福慧医药有 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瓦房店第三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371,334,768.42					371,334,768.42
盱眙恒山中医医 院有限公司	178,024,270.29					178,024,270.29
杰傲湃思生物医 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21,472,329.00					21,472,329.00
崇州二医院有限 公司	77,828,247.63					77,828,247.63
兰考第一医院有 限公司	340,608,413.13					340,608,413.13
兰考东方医院有 限公司	21,739,792.20					21,739,792.20
兰考堽阳医院有 限公司	44,477,529.94					44,477,529.94
泗阳县人民医院 有限公司	529,317,898.20					529,317,898.20
合计	1,754,514,311.57					1,754,514,311.5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16,484,275.35					16,484,275.35
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51,178,475.11	7,239,611.89				58,418,087.00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67,013,945.78	5,206,760.79				72,220,706.57
四川福慧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17,182,933.13	40,385,911.74				257,568,844.87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122,863,898.20	10,456,583.84				133,320,482.04
杰傲湃思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1,472,329.00					21,472,329.00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15,187,024.10	39,305,628.90				54,492,653.00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40,898,771.11					40,898,771.11
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	17,839,197.78					17,839,197.78
兰考垌阳医院有限公司	36,191,811.64					36,191,811.64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160,002,353.15					160,002,353.15
合计	767,815,014.35	102,594,497.16				870,409,511.5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委托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所涉及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等9户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2022年4月24日出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23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19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21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20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17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25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24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18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2)第8822号。

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1号——商誉减值测试评估》的提示，商誉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或最小资产组组合即长期资产组合，本年度继续采用最小资产组组合即长期资产组合作为本年度的商誉相关资产组。

①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对于收购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蓬溪恒道”）形成的商誉，将蓬溪恒道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蓬溪恒道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0.58%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蓬溪恒道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1,698.0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蓬溪恒道100%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723.96万元，无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蓬溪恒道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1,716.41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2,440.37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1,698.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小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723.96万元。

②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对于收购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西医院”）形成的商誉，将赣西医院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赣西医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1.72%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赣西医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12,832.0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赣西医院80%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2,629.48万元，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为657.37万元，调整后的商誉账面价值为3,286.84万元。赣西医院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10,723.2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14,010.04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12,832.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小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520.68万元。

③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对于收购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瓦三医院”）形成的商誉，将瓦三医院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瓦三医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1.72%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瓦三医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63,870.0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瓦三医院100%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15,415.18万元，无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瓦三医院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52,493.41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67,908.59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63,870.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小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4,038.59万元。

④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对于收购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盱眙恒山”）形成的商誉，将盱眙恒山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盱眙恒山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作为折现率11.72%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盱眙恒山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27,626.0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盱眙恒山100%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5,516.04万元，无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盱眙恒山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23,155.62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28,671.66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27,626.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小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损失1,045.66万元。

⑤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对于收购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州二院”）形成的商誉，将崇州二院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崇州二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0.58%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崇州二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12,873.65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崇州二院85%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6,264.12万元，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为1,105.43万元，调整后的商誉账面价值为7,369.56万元。崇州二院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10,540.09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17,909.64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12,873.65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小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3,930.56万元。

⑥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对于收购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一院”）形成的商誉，将兰考一院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兰考一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1.72%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兰考一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52,053.0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兰考一院100%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29,970.96万元，无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兰考一院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20,392.65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50,363.62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52,053.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大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⑦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

对于收购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东方”）形成的商誉，将兰考东方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兰考东方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1.72%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兰考东方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7,233.0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兰考东方100%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390.06万元，无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兰考东方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5,965.83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6,355.89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7,233.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大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⑧兰考埭阳医院有限公司

对于收购兰考埭阳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埭阳”）形成的商誉，将兰考埭阳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兰考埭阳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

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1.72%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兰考垌阳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5,279.0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兰考垌阳100%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828.57万元，无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兰考垌阳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3,814.48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4,643.05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5,279.00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大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⑨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对于收购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阳医院”）形成的商誉，将泗阳医院主营业务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泗阳医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依据建立在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以及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与预测期最后一年现金流量一致，并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加权平均资金成本，采用能够反映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1.72%作为折现率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泗阳医院包含商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组于2021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56,949.00万元。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因收购泗阳医院81.42%股权而确认的商誉账面价值为36,931.55万元，无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泗阳医院经营性长期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13,457.19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50,388.75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56,949.00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大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故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项目	蓬溪恒道中医院	萍乡市赣西医院	瓦房店第三医院	盱眙恒山中医院
商誉账面余额①	58,418,087.00	93,308,700.41	371,334,768.42	178,024,270.29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51,178,475.11	67,013,945.78	217,182,933.13	122,863,898.20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7,239,611.89	26,294,754.63	154,151,835.29	55,160,372.09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6,573,688.66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7,239,611.89	32,868,443.29	154,151,835.29	55,160,372.09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17,164,064.34	107,232,006.16	524,934,076.45	231,556,211.7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⑦=⑤+⑥	24,403,676.23	140,100,449.45	679,085,911.74	286,716,583.84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6,980,000.00	128,320,000.00	638,700,000.00	276,26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④（如商誉账面价值小于商誉减值测试数时，商誉减值损失等于商誉账面价值）	7,239,611.89	5,206,760.79	40,385,911.74	10,456,583.84

(续)

项目	崇州二医院	兰考第一医 院	兰考东方医 院	兰考埭阳医 院	泗阳县人民医 院
商誉账面余额①	77,828,247.63	340,608,413.13	21,739,792.20	44,477,529.94	529,317,898.20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15,187,024.11	40,898,771.11	17,839,197.78	36,191,811.64	160,002,353.15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62,641,223.52	299,709,642.02	3,900,594.42	8,285,718.30	369,315,545.0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11,054,333.56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73,695,557.08	299,709,642.02	3,900,594.42	8,285,718.30	369,315,545.05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105,400,858.11	203,926,541.96	59,658,321.21	38,144,805.58	134,571,933.2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⑦=⑤+⑥	179,096,415.19	503,636,183.98	63,558,915.63	46,430,523.88	503,887,478.25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28,736,452.73	520,530,000.00	72,330,000.00	52,790,000.00	569,49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④	39,305,628.90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爱贝尔医院装修费	34,775,564.97	264,707.00	2,061,192.47		32,979,079.50
爱贝尔医院房屋租赁		2,039,607.74	2,039,607.74		
崇二装修款	1,514,000.02	3,401,574.44	2,761,820.68		2,153,753.78
奇力办公室装修	499,940.52		193,525.44		306,415.08
奇力车间整改	178,252.29	316,878.38	128,079.51		367,051.16
奇力锅炉改造	265,752.20		96,637.20		169,115.00
装修款	11,615,756.69	12,940,527.27	5,577,608.70		18,978,675.26
恒德医院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615,914.66	1,895,385.00	764,445.22		3,746,854.44

消防通道改造		78,000.00	14,300.00		63,700.00
疫情防控临时棚		18,500.00	1,541.66		16,958.34
房屋建筑物		6,183,800.19	788,024.73		5,395,775.46
特殊垃圾处置费		26,499.04	2,409.04		24,090.00
指导服务费		666,400.00			666,400.00
发热门诊维修费		1,621,906.00	270,317.60		1,351,588.40
核磁屏蔽维修工程		326,750.00	49,012.47		277,737.53
合计	51,465,181.35	29,780,535.06	14,748,522.46		66,497,193.95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7,334,890.53	124,622,751.88	565,520,229.56	103,463,366.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797,302.96	949,325.74	4,985,251.76	1,246,312.94
可抵扣亏损			979,768.65	244,942.16
递延收益	2,062,365.65	456,554.85	7,149,164.64	1,270,883.46
固定资产折旧	625,241.96	141,122.90		
合计	673,819,801.10	126,169,755.37	578,634,414.61	106,225,505.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6,661,205.00	46,665,301.25	197,388,300.04	49,347,075.01
固定资产折旧	10,894,895.84	2,723,723.96	12,714,895.84	3,178,723.96
合计	197,556,100.84	49,389,025.21	210,103,195.88	52,525,798.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169,755.37		106,225,505.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389,025.21		52,525,798.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0,282,264.45	55,177,767.71
资产减值准备	9,030,084.34	28,339,360.68
递延收益		634.24
其他		358,805.93
合计	99,312,348.79	83,876,568.5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8,088.05	
2023 年		5,786,260.35	
2024 年	16,281,237.45	29,283,868.17	
2025 年	30,443,373.18	11,365,570.71	
2026 年	43,557,653.82	8,325,117.15	
2027 年		398,863.28	
合计	90,282,264.45	55,177,767.71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10,320.71		110,320.71	430,000.00		430,000.00
预付设备款	572,212.50		572,212.50	6,631,262.01		6,631,262.01
预付软件开发费				956,300.00		956,300.00
合计	682,533.21		682,533.21	8,017,562.01		8,017,562.01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87,497,327.64	694,786,079.61
抵押借款	349,874,316.59	365,000,000.00
保证借款	233,000,000.00	250,0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274,371,644.23	1,324,786,079.6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977,497,327.64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广州中同汇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0	10.00%	2019 年 10 月 22 日	12.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981,916.32	8.88%	2021 年 06 月 27 日	13.95%
华商银行	55,000,000.00	3.85%	2021 年 03 月 12 日	5.78%
交通银行兰州解放门支行	264,515,411.32	5.43%	2021 年 04 月 14 日	5.43%
甘肃银行康县支行	205,000,000.00	5.66%	2021 年 09 月 10 日	5.66%
农业银行康县支行	235,000,000.00	5.1765%	2021 年 9 月 19 日	7.7648%
农业银行康县支行	60,000,000.00	4.7850%	2021 年 09 月 19 日	7.1775%
合计	977,497,327.64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738,743.80	22,840,000.00
合计	24,738,743.80	22,84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8,243,283.57	698,968,826.81
1 至 2 年	55,457,023.84	128,004,925.68
2 至 3 年	89,916,973.06	6,676,675.43
3 年以上	12,053,519.92	18,307,953.96
合计	975,670,800.39	851,958,381.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A	4,047,337.7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B	5,431,190.3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C	4,830,659.5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D	4,446,249.0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E	2,907,452.2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1,662,888.70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064,219.58	41,968,603.55
1 至 2 年	7,661,145.09	3,861,520.68
2 至 3 年	1,002,460.73	4,546,178.62
3 年以上	3,749,449.66	1,295,560.09
合计	59,477,275.06	51,671,862.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5,645,390.09	3,711,896.59
合计	5,645,390.09	3,711,896.5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1,555,733.64	851,278,572.48	819,464,053.04	123,370,253.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86,134.71	64,947,060.11	61,037,372.19	10,295,822.63
合计	97,941,868.35	916,225,632.59	880,501,425.23	133,666,075.7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410,432.52	746,448,103.57	726,106,978.81	104,751,557.28
2、职工福利费	4,040,617.46	34,917,565.43	32,639,068.67	6,319,114.22
3、社会保险费	1,087,617.94	42,068,463.68	32,353,535.76	10,802,545.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6,260.53	31,449,542.14	25,073,672.74	7,032,129.93
工伤保险费	78,883.67	1,156,165.60	1,176,161.09	58,888.18
生育保险费	114,940.73	2,796,827.48	1,852,947.66	1,058,820.55
其他保险费	237,533.01	6,665,928.46	4,250,754.27	2,652,707.20
4、住房公积金	2,005,902.31	26,868,215.51	27,546,541.59	1,327,576.2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63.41	976,224.29	817,928.21	169,459.49
合计	91,555,733.64	851,278,572.48	819,464,053.04	123,370,253.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10,200.50	62,908,277.23	59,032,976.92	7,485,500.81
2、失业保险费	71,485.26	2,038,782.88	2,004,395.27	105,872.87
3、企业年金缴费	2,704,448.95	0.00	0.00	2,704,448.95
合计	6,386,134.71	64,947,060.11	61,037,372.19	10,295,822.63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540,719.45	11,383,993.05
企业所得税	31,181,143.40	35,655,469.56
个人所得税	4,067,379.82	2,964,38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2,565.87	523,524.15
教育费附加	509,112.32	568,608.88
印花税	90,757.79	8,516.47

土地使用税	524,507.20	298,267.60
房产税	5,646,147.73	1,431,938.24
环境保护税	88,761.52	109,878.59
其他	138,151.20	170,781.81
合计	53,249,246.30	53,115,366.35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8,831,445.99	17,192,921.70
应付股利	6,176.00	6,176.00
其他应付款	1,043,470,288.92	853,582,911.29
合计	1,202,307,910.91	870,782,008.9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27,338.22	539,269.5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8,587,417.71	10,377,979.28
集资款利息	9,716,690.06	6,275,672.87
合计	158,831,445.99	17,192,921.7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176.00	6,176.00
合计	6,176.00	6,176.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235,702,816.53	141,095,531.20
往来款	604,662,798.92	508,057,237.43
股权收购款	106,384,942.53	109,352,750.00
保证金	21,477,807.35	6,175,726.58
押金	8,753,240.11	232,335.00
其他	66,488,683.48	88,669,331.08
合计	1,043,470,288.92	853,582,911.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借款	122,166,425.00	按协议约定尚未到期
往来款	132,814,161.12	按协议约定尚未到期
合计	254,980,586.12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151,360.09	18,805,188.3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980,449.98	548,819.04
一年内到期的有限合伙基金其他合伙人 出资款	792,130,000.00	792,130,000.00
合计	829,261,810.07	811,484,007.34

其他说明：

本期末1年内到期的有限合伙基金其他合伙人出资款792,130,000.00元，系应向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权益收购款，均已逾期未偿还。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9,960,000.00	289,980,000.00
合计	279,960,000.00	289,98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以控股子公司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恒康北方（大连）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100%股权作为质押，取得长期借款 279,960,000.00元，同时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盱眙租入设备	221,726.36	1,256,858.78
华采租入设备	53,478,081.79	
瓦三租入设备	24,622,362.5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980,449.98	-548,819.04
合计	55,341,720.68	708,039.74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0,498,791.48	68,032,596.10
专项应付款	1,339,353.00	1,372,554.68
合计	71,838,144.48	69,405,150.7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盱眙设备售后回租款	904,101.33	1,647,433.57
崇州设备售后回租款	29,246,050.23	15,000,199.04
兰考三家医院股权收购款	54,500,000.01	64,500,000.01
瓦三医院售后回租		5,690,151.7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43）	14,151,360.09	18,805,188.30
合计	70,498,791.48	68,032,596.1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五味子基地项目建设款	1,200,000.00			1,200,000.00	代种植公司收到康县委员会专项资金款，公司收到康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协康县委员会办公室 1,200,000.00 元，用于本公司五味子基地项目建设
中医药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80,201.68		80,201.68	0.00	为支持中医药的发展，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拨款的
双创计划经费刘富群	72,353.00			72,353.00	政府补助
上消化道癌筛查项目	20,000.00	27,000.00		47,000.00	政府补助
生物安全管理		20,000.00		20,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1,372,554.68	47,000.00	80,201.68	1,339,353.00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87,125,555.40	153,390,882.90	见“其他说明”
合计	87,125,555.40	153,390,882.90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2020年12月, 根据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辽02民初1209号传票, 广发银行大连分行要求被告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原担保公司辽渔医院偿还借款本金4800万元, 本年末确认预计负债48,962,685.10元。

(2) 2019年11月,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转让PRP公司股权时, 未支付相应中介费, 导致产生诉讼, 2021年12月31日根据情况确认预计负债30,422,700.49元。

(3) 2021年5月10日, 根据一审深圳中院(2020)粤03民初4623号民事判决书, 恒康医疗应向华商银行归还贷款本金5,500万元、利息187,687.5元(利息是按年利率3.85%计算)以及罚息、复利(罚息以本金5,500万元为基数, 自2020年12月21日起, 按照罚息利率5.775%计算罚息至款项清偿之日止;复利以利息187,687.5元为基数, 按照年利率5.775%计算至款项清偿之日止), 目前该诉讼仍在审理中, 2021年12月31日根据情况确认预计负债2,422,669.81元。

(4) 2021年,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栾迎贤因医疗纠纷案未达成和解协议, 司法鉴定机构定义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主要责任, 处于诉讼中, 预计赔偿900,000.00元。

(5) 根据2021年12月6日, 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辽0281民初9431号撤诉民事判决书, 满庭波对判决不服提起上诉, 现处于已诉待庭状态。截止2021年12月31日根据情况确认预计负债890,000.00元。

(6) 2021年,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邹淑玉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患者在上级医院重症继续治疗中, 待诉, 预计未来还需产生医疗养护费用667,500.00元。

(7) 2021年,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姚永福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仍未办理出院, 待诉, 预计未来还需产生医疗养护费用350,000.00元。

(8) 2019年12月,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潘景英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预计未来还需产生医疗养护费用300,000.00元。

(9) 2021年3月,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何平芝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患者已死亡, 已进入司法程序, 预计未来需产生赔偿费用150,000.00元。

(10) 2021年5月,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袁业成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患者已伤残, 已进入司法程序, 预计未来需产生赔偿费用200,000.00元。

(11) 2021年11月,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杨永成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患者在开封住院, 预计未来需产生赔偿费用200,000.00元。

(12) 2021年6月,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马慧娟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 预计赔偿金额900,000.00元。

(13) 2021年10月, 兰考东方医院与吴进忠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患者已起诉, 进入司法程序, 预计赔偿60,000.00元。

(14) 2021年12月, 兰考东方医院与罗建国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已申请医调委调解, 预计赔偿600,000.00元。

(15) 2021年12月, 兰考东方医院与葛瑞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已挑选鉴定机构, 诉讼程序中, 预计赔偿50,000.00元。

(16) 2021年11月, 兰考堽阳医院与范美菊双方因医疗事故纠纷未达成和解协议, 截止审计截止日患者在兰考县医院住院, 预计赔偿50,000.00元。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248,411.44	802,400.00	6,938,445.79	2,112,365.65	
其他	410,932.60	0.00	410,932.60	0.00	
合计	8,659,344.04	802,400.00	7,349,378.39	2,112,365.6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医药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	1,656,000.00				184,000.00		1,472,000.00	与收益相关

瓦三医院稳岗补贴	2,536.97				2,536.97			与收益相关
卫生健康局购买医疗设备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在岗培训专项资金		752,400.00			522,034.39		230,365.61	与收益相关
PCR 实验室项目补贴	400,000.00				39,999.96		360,000.04	与收益相关
崇二医院稳岗补贴	4,764,076.99				4,764,076.99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096,709.83				1,096,709.83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29,087.65				329,087.65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65,236,430.00						1,865,236,43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6,710,062.12	1,793,827,700.21		2,810,537,762.33
其他资本公积			3,169,115.21	-3,169,115.21
合计	1,016,710,062.12	1,793,827,700.21	3,169,115.21	2,807,368,647.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9,454,641.54			129,454,641.54
合计	129,454,641.54			129,454,641.5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7,554,972.72	-2,825,311,142.5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77,554,972.72	-2,825,311,142.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431,516.93	-52,243,830.15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8,986,489.65	-2,877,554,972.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07,281,704.73	2,204,058,282.69	2,793,765,472.20	2,013,479,130.12
其他业务	8,789,028.47	4,299,876.69	12,130,022.60	1,666,689.74
合计	3,016,070,733.20	2,208,358,159.38	2,805,895,494.80	2,015,145,819.8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016,070,733.20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2,805,895,494.80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277.83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1,217.58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2%		0.4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277.83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1,217.58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277.83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1,217.58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00,329.24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279,371.97	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我公司主要业务为医疗服务，客户群体为终端客户，不存在履约延迟的情况。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6,586.57	2,468,847.76
教育费附加	2,500,659.34	2,233,222.13
房产税	11,554,919.38	5,883,429.23
土地使用税	1,695,352.38	1,283,738.22
车船使用税	35,515.20	48,217.65
印花税	553,385.41	447,516.68
环境保护税	1,062,782.20	1,426,748.07
其他	329,194.35	301,211.80
合计	20,448,394.83	14,092,931.5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19,453.68	163,300.67
差旅费	1,552,365.61	1,839,663.37
车辆费	442,163.48	382,909.07
广告宣传费	55,758,397.35	48,992,281.88

会务费	71,653,890.71	54,212,609.48
进场服务费		854,240.60
运杂费用	3,747,066.76	3,424,161.10
招待费	221,780.19	267,721.21
职工薪酬	15,578,752.45	12,515,097.66
咨询费及服务费	131,361,572.68	99,757,537.16
固定资产折旧	28,927.12	29,323.61
其他	994,460.53	661,152.54
合计	281,458,830.56	223,099,998.3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5,298,054.12	4,768,024.61
保洁费	2,449,800.76	901,672.70
材料及易耗品	8,432,763.68	5,465,562.10
差旅费	1,654,730.33	1,670,479.98
车辆费	2,032,591.15	2,437,755.43
广告宣传费	2,391,355.58	2,939,985.63
环保费	179,870.00	493,700.00
会务费	597,568.00	794,476.91
交通费	443,753.00	295,842.56
能源费	18,443,170.40	8,972,302.04
聘请中介机构费	13,046,259.45	2,531,112.77
诉讼费	301,193.36	3,793,739.71
维修保险费	20,956,750.08	14,976,273.99
无形资产摊销	13,325,916.63	10,094,032.04
物业管理费	12,044,965.53	10,102,765.55
医废处置费	451,583.20	413,950.80
佣金服务费	3,725,854.60	3,333,434.97
运杂邮寄费	957,821.51	908,014.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9,016.53	1,734,304.97
业务招待费	8,763,687.07	9,126,966.72

职工薪酬	212,224,608.11	173,100,406.49
咨询费	5,029,603.30	6,874,248.01
固定资产折旧	39,457,122.97	36,182,369.48
资金托管费	6,468,712.50	5,781,280.30
基金管理费	6,190,354.38	5,544,609.00
租赁费	2,440,973.26	2,570,673.88
破产重整费用	16,300,603.27	
清算组费用	14,460,392.79	
其他	16,769,335.74	21,931,605.47
合计	435,988,411.30	337,739,590.33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项目实验费		165,433.06
折旧及摊销费	38,827.20	38,827.20
研发物料		2,639.01
其他	405,654.13	90,038.45
合计	444,481.33	296,937.72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0,032,512.77	136,613,793.31
减：利息收入	948,636.38	71,476.18
手续费	4,648,074.65	3,077,447.85
汇兑损益	-0.94	303,073.36
其他	165,692.82	
合计	233,897,642.92	139,922,838.34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828,171.60	10,098,941.29
个税手续费返还	69,070.07	152,275.22
其他	19,914.09	
合计	16,917,155.76	10,251,216.51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9,031.85	765,799.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923,132.55
债务重组收益	24,336,243.21	38,559,113.57
合计	25,685,275.06	105,248,045.20

其他说明：

债务豁免说明：

(1) 本年本公司子公司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分别与江西一心医药有限公司、萍乡市腾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江西琦山贸易有限公司、江西一尧医药有限公司、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扬子江医药经营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4,927,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2)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与四川恒康源药业有限公司、四川怡泽康中药材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相互冲减水电气及设备款，豁免与四川恒康源药业有限公司债权总额共计-315,345.46元。

(3) 盱眙县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江苏凌通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2,854,378.1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4) 盱眙县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江苏康缘医院商业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977,620.74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5) 根据江苏高端医药有限公司（甲方）、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乙方）与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丙方）签订的抵款协议中约定，甲方自愿将应收乙方的货款用于抵冲丙方欠乙方购货款。抵冲后，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或丙方偿还甲方此款3,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6)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成都宸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3,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7)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河南富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98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8)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河南康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9)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河南舒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1,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0)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江西灵双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48,371.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1)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强国医疗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6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2)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国药天江药业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464,218.83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3)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省名实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2,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4)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省豫新强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8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5)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诗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6)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众源药业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2,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7) 崇州恒德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省名实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5,324,232.21	-2,562,871.1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029,395.48	-39,777,427.76
合计	-170,353,627.69	-42,340,298.92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0,189.95	-420,433.0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9,037.36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637,560.88	-67,500.40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954,947.32	-3,413,412.16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99,728.35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02,594,497.16	
合计	-115,256,923.66	-4,090,383.01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696,124.76	-5,079,798.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766,552.43	-1,130,910.56
无形资产处置	70,427.67	-3,948,887.59
非流动资产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小计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或损失小计		17,319.0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2,499,181.31	2,114,038.36	2,499,181.31
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3,078,264.10	1,355,111.11	3,078,264.10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22,206.47	222,964.48	22,206.47
其他	1,658,651.92	8,511,969.71	1,658,651.92
合计	7,258,303.80	12,204,083.66	7,258,303.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759,737.57	2,208,808.76	2,759,737.5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727,123.47	950,117.32	4,727,123.47
非常损失		2,130.63	
罚款支出	2,517,073.35	4,365,544.81	2,517,073.35
盘亏损失	424,676.60	1,021,928.14	424,676.60
赔偿支出	-50,212,193.79	131,217,097.66	-50,212,193.79
其他	1,201,912.65	2,051,195.23	1,201,912.65
合计	-38,581,670.15	141,816,822.55	-38,581,670.15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支出变动较大的原因主要为预计负债冲回。即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上期诉被告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协议纠纷案在本期撤诉，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期计提的相关违约金于本期冲回。详见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中、（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7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310,249.20	43,406,214.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396,451.96	9,097,572.15
合计	4,913,797.24	52,503,786.4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2,389,458.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358,418.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940,804.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12.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691,376.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97,706.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38,650.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844,227.80
所得税费用	4,913,797.2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48,636.38	1,036,476.18
政府补助	9,479,854.18	15,709,893.77
保证金	408,852.27	10,908,840.70
经营性往来款	1,163,967,275.68	1,264,540,576.95
其他	2,976,544.15	9,887,461.86
合计	1,177,781,162.66	1,302,083,249.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398,641,876.43	428,619,989.39
保证金	2,682,030.74	5,831,993.16
往来款项	1,205,482,212.88	1,198,816,479.52
其他	16,267,116.48	12,477,757.06
合计	1,623,073,236.53	1,645,746,219.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434,000.00
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71,293.73
其他	293,460.33	
合计	293,460.33	2,705,293.7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887.3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887.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1,000,000.00
向其他公司借款	76,259,842.00	62,085,900.00
融资租赁款	73,600,000.00	
向职工借款	54,420,000.00	50,360,000.00
合计	204,279,842.00	113,445,9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以货币资金支付的保证金		11,045,430.62
设备融资租赁款	47,181,637.88	8,849,870.24

向职工的还款	15,374,032.93	82,900,298.06
偿还向其他单位借款	52,035,500.00	15,974,580.53
其他	82,671.54	9,514,031.78
合计	114,673,842.35	128,284,211.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67,303,255.70	-42,513,046.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610,551.35	38,249,915.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1,095,891.03	150,890,478.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48,161.06	
无形资产摊销	21,745,131.73	19,763,943.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748,522.46	9,415,33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6,124.76	5,062,479.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27,123.47	950,117.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0,032,512.77	136,613,793.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85,275.06	-66,688,93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44,250.26	17,481,74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36,773.76	-9,810,724.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69,478.19	-23,479,936.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234,362.73	-14,097,169.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64,140.35	61,958,322.5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294,763.28	283,796,318.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3,210,565.0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91,100,592.05	143,376,552.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376,552.57	111,290,428.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7,724,039.48	32,086,124.0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1,991,100,592.05	143,376,552.57
其中：库存现金	303,637.62	373,915.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90,620,877.74	142,765,722.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6,076.69	236,914.3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1,100,592.05	143,376,552.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059,576.05	28,276,315.80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059,576.05	注（1）
固定资产	106,465,994.69	注（3、4）
无形资产	7,776,793.43	注（3）
应收账款	59,170,000.00	注（2）
子公司股权	1,277,536,500.00	注（5）
合计	1,493,008,864.17	--

其他说明：

（1）截止2021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22,934,225.10元受限制，子公司四川永道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受限20,167.03元；子公司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因诉讼受限22,882,228.53元，系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通知》（（2020）粤03民初4623号），华商银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申请冻结的银行存款；子公司兰考第一人民医院受限3,000.00元，系兰考第一人民医院在中国中原银行的企业ETC保证金金额受到冻结限制。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受限28,824.02元；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受限5.52元，系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支行因年检法人不一致导致使用受限。子公司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期末账面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3,190,000.00元，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七天通知存款1,000,000.00元，开始日期2021年12月31日，到期日期2022年1月5日；子公司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期末账面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14,935,350.95元。

（2）本公司子公司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医院账面价值59,170,000.00元的应收账款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取得短期借款5,000,000.00元。

（3）子公司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为41,501,987.54元（原值119,999,264.69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4,574,467.34元（原值85,417,204.35元）的设备、账面价值为7,776,793.43元（原值10,595,825.85元）的土地使用权，及控股子公司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为22,749,626.67元（原

值为35,225,279.77元)的房屋建筑物,为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100,000,000.00元。

(4)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为37,639,913.14元(原值65,734,585.86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0.00元(原值92,750.00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与广发银行大连分行签订最高限额抵押合同,取得短期借款70,000,000.00元,该借款已由本公司的母公司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 本公司以控股子公司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1500万股股权质、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32100万股股权质押,取得短期借款269,984,996.28元;本公司以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2.2亿股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为质押,取得短期借款54,801,083.33元;本公司以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4800万股,阙文彬和瓦房店第三人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取得短期借款1.35亿,截至2020年12月31日还剩9100万未归还;本公司以持有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20000万股股权出质,取得短期借款2.05亿;本公司以持有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27253.65万股质押、四川福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股股权质押、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100万股股权质押、绵阳爱贝尔妇产医院有限公司1000万股质押,取得借款2.95亿元借款。

(6) 股权投资冻结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诉讼案件,导致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子公司股权被法院执行冻结,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	股权账面净值/万元	冻结截止日期
1	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辽02执51号	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380.00	2023/4/2
2	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辽02执51号	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920.00	2023/4/2
3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粤03民初4623号之九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5,679.00	2024/02/18
合计	——	——	——	17,979.00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72.18
其中:美元	48.19	6.3757	307.24
欧元			
港币			

澳元	14.05	4.6220	64.9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账款	5,537.95	4.6220	25,596.40
其中：澳元	5,537.95	4.6220	25,596.4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商务局付企业补助款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疾病医疗救助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卫健委拨入孕产妇检测工作补助、乙肝母婴传播补助	42,330.00	其他收益	42,330.00
火炬专项补贴款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成都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稳岗补贴	1,135,300.83	其他收益	1,135,300.83
2021 年土壤污染防治综合专项资金	33,000.00	其他收益	33,000.00

财政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稳岗补贴	21,822.63	其他收益	21,822.63
新冠疫苗接种信息系统经费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高校就业基金补助	64,680.00	其他收益	64,680.00
新冠病毒疫情防控补贴	16,650.00	其他收益	16,650.00
蓬溪县就业服务管理局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账户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费	185,600.00	其他收益	185,600.00
蓬溪县卫生健康局全科医生培训经费	10,740.00	其他收益	10,740.00
蓬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源性疾病预防资金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蓬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款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蓬溪县卫生健康局拨付中国医师节慰问金	1,400.00	其他收益	1,400.00
国家金库辽宁省大连市瓦房店市支库返还个税手续费	93,246.80	其他收益	93,246.80
瓦房店市残疾人联合会拨付2020年精准康复医疗款	12,000.70	其他收益	12,000.70
大连长兴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拨付2021.06.10-8.31日转送相似人员车费	25,600.00	其他收益	25,600.00
应收国家税务总局瓦房店市税务局代理服务手续费	20,993.40	其他收益	20,993.40
瓦房店市卫生健康局	526,408.42	其他收益	526,408.42
大连市就业服务中心事业保险基金	34,734.19	其他收益	34,734.19
预防接种门诊补助款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经费补助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转运隔离人员车费款	1,460.00	其他收益	1,460.00
防疫补助金	400.00	其他收益	400.00
基本药物补贴款	43,450.00	其他收益	43,450.00
返还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01.72	其他收益	401.72
两癌筛查经费补助	321,280.00	其他收益	321,280.00
核算采样劳务费	57,425.00	其他收益	57,425.00
基本药物补助款	165,617.00	其他收益	165,617.00

收到预防性体检补助款	124,621.20	其他收益	124,621.20
核算检测采样人工费	9,310.00	其他收益	9,310.00
预防性体检补助款	69,082.20	其他收益	69,082.20
精神疾病社区康复站	18,900.00	其他收益	18,900.00
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收到转运隔离人员车费	800.00	其他收益	800.00
转运发热患者和隔离人员车费	22,720.00	其他收益	22,720.00
中孕期血清学筛查经费补助款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艾梅乙”母婴传播工作经费	121,100.00	其他收益	121,100.00
以工代训补助款	1,810.00	其他收益	1,810.00
转运新冠疫苗接种不良反应人员车费补助	2,880.00	其他收益	2,880.00
2021 年 1-9 月份零差价药品补助款	143,974.00	其他收益	143,974.00
2021 年孕前优生优育健康检查经费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补助款	4,405.00	其他收益	4,405.00
预防性体检补助费	46,272.60	其他收益	46,272.60
大连市精神卫生项目补助资金	14,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
大连市精神卫生项目补助资金	16,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
夜经济补贴款	18,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
免费计划生育补助款	4,260.00	其他收益	4,260.00
稳岗补贴返还金	20,557.27	其他收益	20,557.27
淮安市人才中心/人才补助	56,880.00	其他收益	56,880.00
2020 年能力建设与人员培训补助资金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付节水载体创建补助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校园推广专项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卫健委的中医药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	184,000.00	其他收益	184,000.00
卫健委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	478,447.50	其他收益	478,447.50

卫健委 2021 年公共卫生与计划生育服务省级补助资金	510,000.00	其他收益	510,000.00
缺陷综合防治项目经费	143,180.00	其他收益	143,180.00
公卫基本经费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新冠肺炎疫苗接种专项费用	255,126.00	其他收益	255,126.00
疫情期间专项补助资金	79,497.85	其他收益	79,497.85
人力资源局人才专项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妇幼保健院新冠疫苗接种专项资金	566,622.25	其他收益	566,622.25
卫健局拔尖人才专项资金	58,000.00	其他收益	58,000.00
崇州市医院事务服务中心专项补贴	36,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
PCR 实验室项目补贴	39,999.96	其他收益	39,999.96
崇二医院稳岗补贴	4,785,914.19	其他收益	4,785,914.19
职工在岗培训补贴	522,034.39	其他收益	522,034.39
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9 年专利资金款	8,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
新冠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稳岗补贴	341,044.69	其他收益	341,044.69
税费政府补助	963,888.77	其他收益	963,888.77
绵阳高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生儿筛查费用	34,040.00	其他收益	34,04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返回奖励	2,462.73	其他收益	2,462.73
稳岗补贴	18,069.31	其他收益	18,069.31
收到康县总工 2021 年慰问困难企业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预防艾滋、梅毒、乙肝	108,000.00	其他收益	108,000.00
新冠相关收入	1,278,686.00	其他收益	1,278,686.00
妇幼保健院相关补助	276,945.00	其他收益	276,945.00
社会办医补助收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相关补助	80,100.00	其他收益	80,100.00
中医药事业发展省级补助资金	1,472,000.00	递延收益	
卫生健康局购买医疗设备专项资金	50,000.00	递延收益	

职工在岗培训专项资金	230,365.61	递延收益	
PCR 实验室项目补贴	360,000.04	递延收益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本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新增资子公司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2. 本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超市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3. 本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新增子公司兰考县幸福家餐饮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康县独一味药材种植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省陇南市康县	甘肃省陇南市康县	中药材种植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独一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	技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永道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锦江区	成都市锦江区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奇力制药有	成都国家高新技	成都国家高新技	医药生产	80.00%		购买取得

限公司	术产业开发区 (西区)	术产业开发区 (西区)				
瓦房店第三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瓦 房店市	辽宁省大连市瓦 房店市	医疗服务	100.00%		购买取得
康县独一味生物 制药有限公司	甘肃省陇南市康 县	甘肃省陇南市康 县	医药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盱眙恒山中医医 院有限公司	淮安市盱眙县	淮安市盱眙县	医疗服务	100.00%		购买取得
萍乡市赣西医院 有限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湘 东区	江西省萍乡市湘 东区	医疗服务	80.00%		购买取得
四川福慧医药有 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德阳市广 汉市	四川省德阳市广 汉市	医药生产	100.00%		购买取得
恒康医疗集团上 海医疗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 由贸易试验区	中国(上海)自 由贸易试验区	投资管理、投资 咨询、实业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杰傲湃思生物医 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上海市浦东新区	医疗服务	55.00%		购买取得
恒康医疗集团重 庆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	重庆市江北区	医疗项目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崇州二医院有限 公司	成都市崇州市	成都市崇州市	医疗服务	70.00%		购买取得
绵阳爱贝尔妇产 医院有限公司	绵阳市高新区	绵阳市高新区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仁影医学影 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 由贸易试验区	中国(上海)自 由贸易试验区	技术开发、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大连长兴岛长兴 医院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长兴 岛经济区	辽宁省大连长兴 岛经济区	医疗服务		100.00%	购买取得
玛曲县顿珠药材 种植开发有限公 司	甘南藏族自治州 玛曲县	甘南藏族自治州 玛曲县	中药材种植	100.00%		投资设立
瓦房店市玉泉苑 宾馆有限公司	辽宁省瓦房店市	辽宁省瓦房店市	服务业		100.00%	购买取得
恒康北方(大连) 肿瘤医院有限责 任公司	辽宁省瓦房店市	辽宁省瓦房店市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恒康北方(大连) 康复医院有限责 任公司	辽宁省瓦房店市	辽宁省瓦房店市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恒康北方(大连)护理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瓦房店市	辽宁省瓦房店市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蓬溪恒道中医(骨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遂宁市蓬溪县	遂宁市蓬溪县	医疗服务		100.00%	购买取得
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	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奇力药物研究所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	药物研发		100.00%	购买取得
崇州安阜卫生院	成都市崇州市	成都市崇州市	医疗服务		100.00%	购买取得
崇州上元卫生院	成都市崇州市	成都市崇州市	医疗服务		100.00%	购买取得
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台州市椒江区	台州市椒江区	资产投资	10.00%		投资设立
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台州市椒江区	台州市椒江区	资产投资	10.00%		投资设立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宿迁市泗阳县	宿迁市泗阳县	医疗服务		81.42%	购买取得
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	开封市兰考县	开封市兰考县	诊疗服务	0.10%	99.90%	购买取得
兰考堀阳医院有限公司	开封市兰考县	开封市兰考县	诊疗服务	0.10%	99.90%	购买取得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开封市兰考县	开封市兰考县	诊疗服务	0.10%	99.90%	购买取得
恒康奥泰医学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	医疗技术		60.00%	投资设立
盱眙恒山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淮安市盱眙县	淮安市盱眙县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盱眙恒山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淮安市盱眙县	淮安市盱眙县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崇州恒德医院有限公司	四川省崇州市	四川省崇州市	医疗服务		90.00%	购买取得
崇州善祥精神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四川省崇州市	四川省崇州市	医疗服务		55.00%	购买取得
兰考县幸福家超市	开封市兰考县	开封市兰考县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市有限公司						
兰考县幸福家餐饮有限公司	开封市兰考县	开封市兰考县	餐饮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20.00%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20.00%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3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64,304,144.08	73,579,757.09	137,883,901.17	101,308,299.57	5,463,651.83	106,771,951.40	65,336,271.85	86,671,822.75	152,008,094.60	101,580,552.08	7,831,448.32	109,412,000.40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97,567,427.92	112,374,826.33	209,942,254.25	95,126,715.28	756,447.63	95,883,162.91	80,373,946.91	116,489,866.03	196,863,812.94	86,903,395.98	1,010,109.91	87,913,505.89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121,469,503.39	138,660,624.60	260,130,127.99	190,710,794.48	17,302,496.93	208,013,291.41	82,031,685.50	127,026,042.95	209,057,728.45	151,110,248.84	9,092,895.23	160,203,144.0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98,000,099.81	-11,384,144.43	-11,384,144.43	7,806.10	111,480,784.71	-9,568,439.00	-9,568,439.00	2,438,384.74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132,359,905.82	5,108,784.29	5,108,784.29	9,906,538.19	113,655,806.13	1,739,729.65	1,739,729.65	5,024,092.41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296,974,994.82	1,573,882.91	1,573,882.91	20,207,492.22	266,461,145.10	7,464,935.49	7,464,935.49	28,357,004.6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扬州独一味酒店用品有限公司	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	扬州市	酒店用品	50.00%		权益法
崇州安乐卫生院	崇阳镇永安场镇	崇州市	医疗卫生		49.00%	权益法
成都聚源养老中心	四川省崇州市	崇州市	护理服务		3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3,378.30	6,152,165.3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145,585.04	3,879,455.47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新里程健康产	实际控制人				

业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林杨林	董事长
宋丽华	公司董事
王玉珏	宋丽华的女儿
王小平	宋丽华的丈夫
阙文彬	大股东
四川纵横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受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恒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赛卓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3月08日	2022年03月07日	否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21年04月23日	2022年04月22日	否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08月13日	2027年08月13日	否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	70,000,000.00	2020年06月20日	2022年06月20日	否

任公司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1年06月16日	2022年06月1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瓦三	295,000,000.00	2019年03月12日	2021年08月27日	否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盱眙恒山、瓦三	205,000,000.00	2019年09月10日	2020年09月10日	否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奇力制药、盱眙恒山、瓦三	55,000,000.00	2019年09月12日	2020年12月21日	否
瓦房店第三人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87,981,916.32	2019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98,200.00	4,771,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四川纵横航空有限公司	300,000.00	45,000.00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赛卓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989.65	74,711.72
	合计	300,000.00	45,000.00	499,989.65	89,711.7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7,118,813.42
其他应付款	宋丽华	110,829,584.42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阙文彬		5,64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2,758,813.42	
	合计	243,588,397.84	152,758,813.42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原告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徐征业绩承诺纠纷案，原告要求被告补偿2017年度业绩承诺差额共计1,300.50万元。根据一审（2018）川01民初639号《民事判决书》，徐征应分别向京福华越、恒康医疗支付现金补偿28,444,473.50元、287,317.91元。根据二审四川省高院（2021）川民终750号民事判决书，撤销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川01民初639号民事判决，判决徐征分别向京福华越、恒康医疗支付现金补偿款28,703,059.61元、28,731.80元，一审案件受理费496,974.30元，保全费5,000元，共计501,974.30元，由京福华越、恒康医疗负担250,987.15元，徐征负担250,987.15元。鉴定费（含差旅费）377,442.64元，由京福华越、恒康医疗负担188,721.32元，徐征负担188,721.32元。该案涉诉金额9,103.49万元，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转让方兰考县兰益商务咨询中心等13家公司及转让方实际控制人徐征（即被告）签订了《关于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兰考垌阳医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之补充协议》，因转让方在对赌协议中所承诺的第一年度（2017.1.1-2017.12.31）业绩目标未达到预期，被告作为连带保证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就转让方对原告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该案件仍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破产重整	<p>2022年3月21日，管理人与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合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大河融智（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金通健康产业1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深圳通芝康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振兴嘉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恒康医疗等八方主体签署《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2022年4月7日，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已表决通过《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出资人组会议已表决通过《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管理人向陇南中院提交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书。2022年4月22日，管理人收到了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12破1-5号之《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恒康医疗重整程序。陇南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恒康医疗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由恒康医疗负责执行，现金一次性清偿部分由管理人负责执行。2022年4月22日，管理人收</p>		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重整计划》尚未执行完毕

	<p>到了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 12 破 1-5 号之《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恒康医疗重整程序。陇南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恒康医疗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由恒康医疗负责执行，现金一次性清偿部分由管理人负责执行。</p> <p>2022 年 4 月 22 日，管理人收到了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 12 破 1-5 号之《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恒康医疗重整程序。陇南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恒康医疗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重整计划由恒康医疗负责执行，现金一次性清偿部分由管理人负责执行。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重整计划》尚未执行完毕。</p>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截至2022年4月28日，公司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1年12月1日，恒康医疗公司管理人组织召开了重整投资人遴选评审会，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被遴选成为重整投资人。2021年12月24日根据新里程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以及恒康医疗公司管理人出具《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关于支付重整投资资金的函》，新里程及重整财务投资人北京合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大河融智（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金通健康产业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深圳通芝健康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都振兴嘉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计支付重整投资款1,793,82.77

万元。2022年4月22日，陇南市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相关规定，因该投资款已于资产负债表日前注入恒康医疗公司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证据予以证实该款项性质，恒康医疗公司根据上述事项对本期资产负债表进行调整，即确认收到的重整投资款1,793,82.77万元为资本公积。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1) 本年本公司子公司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分别与江西一心医药有限公司、萍乡市腾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江西琦山贸易有限公司、江西一尧医药有限公司、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扬子江医药经营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4,927,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2)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与四川恒康源药业有限公司、四川怡泽康中药材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相互冲减水电气及设备款，豁免与四川恒康源药业有限公司债权总额共计-315,345.46元。

(3) 盱眙县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江苏凌通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2,854,378.1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4) 盱眙县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江苏康缘医院商业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977,620.74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5) 根据江苏高瑞医药有限公司（甲方）、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乙方）与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丙方）签订的抵款协议中约定，甲方自愿将应收乙方的货款用于抵冲丙方欠乙方购货款。抵冲后，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或丙方偿还甲方此款3,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6)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成都宸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3,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7)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河南富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98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8)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河南康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

额共计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9)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河南舒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1,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0)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江西灵双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48,371.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1)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强国医疗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6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2)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国药天江药业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464,218.83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3)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省名实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2,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4)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省豫新强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8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5)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诗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6)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众源药业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共计2,0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17) 崇州恒德医院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与四川省名实医药有限公司签订债务豁免协议，豁免债务总额500,000.00元，以上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投资分部、药品分部、医疗服务分部以及其他。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投资	药品	医疗服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62,933,927.58	2,533,365,317.90	26,737,342.54	-15,754,883.29	3,007,281,704.73
主营业务成本		93,393,262.16	2,105,154,944.73	23,586,428.01	-18,076,352.21	2,204,058,282.69
资产总额	5,859,051,668.96	924,922,475.88	4,708,980,184.56	640,797,752.58	-5,443,546,269.00	6,690,205,812.98
负债总额	2,754,402,126.38	654,455,750.41	2,876,851,331.47	580,924,573.50	-1,762,478,073.78	5,104,155,707.9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原告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协议纠纷案，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合伙权益收购款及违约金等43,924.87万元。根据一审北京二中院（2020）京02民初300号民事判决书，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合伙权益收购款432,452,337.80元及违约金、诉讼费等。该案系2017年1月，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宝信托及京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了《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共同投资成立了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因合伙企业已届满36个月的投资退出期，因公司未能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合伙权益收购款约43,664.72万元，以及相关的违约金、律师费、案件受理费等260.16万元。该案于2012年12月31日，根据（2021）京民终95号裁定，撤销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0）京02民初300号民事判决；

(2) 准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撤回起诉。

(2) 原告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协议纠纷案，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合伙权益收购款及违约金等38,831.82万元。根据一审北京二中院（2020）京02民初301号民事判决书，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合伙权益收购款367,734,517.49元及违约金、诉讼费等。该案系2016年12月，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京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了《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共同投资成立了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因合伙企业已届满36个月的投资退出期，因公司未能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合伙权益收购款及逾期利息共计约38,791.82万元。该案于2012年12月31日，根据(2021)京民终49号裁定，撤销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20)京02民初301号民事判决；(2)准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撤回起诉。

(3) 新里程健康为恒康医疗公司下属结构化主体京福华越、华采优先级合伙人华宝信托的单一受益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恒康医疗公司对新里程健康债务余额为962,020,623.49元。2022年4月24日，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对恒康医疗公司分别出具《资金支持承诺函》、《收益分配及投资退出方案调整通知》，作出如下承诺：

1) 自2022年4月30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如恒康医疗及子公司因运营、偿债等原因出现资金缺口，新里程健康将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增发、股东借款、提供融资担保等方式，支持恒康医疗获得提供不低于5亿元的资金支持，确保恒康医疗及子公司不因现金流短缺影响经营或产生债务纠纷。

2) 自2022年1月1日起新里程健康应享有京福华采的应分配收益暂缓收取，直至京福华采有充足现金流可用于分配，或恒康医疗有充足现金流支持京福华采用于分配。

3) 在京福华采不具备充足现金流用于收益分配，且恒康医疗也不具备充足现金流可用于回购份额的情况下，不发起要求恒康医疗回购份额或对京福华采发起强制清算的申请。

(4) 2019年4月9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1,500,000股公司股份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截至目前。2021年2月8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154,000,000股公司股份被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2021年9月10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98,870,000股公司股份过户至申请执行人东北证券。2021年11月25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62,000,000股公司股份被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交付给申请执行人深圳前海盛世辰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2022年4月7日阙文彬先生所持有76,600,000股公司股份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功拍出。截至报告披露日，阙文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拍卖392,9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7%。

(5) 2021年7月9日，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收到甘肃省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决定书》及《通知书》。陇南中院于2021年7月8日裁定受理申请人广州中同汇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于2021年8月6日作出(2021)甘12破1-1号《决定书》指定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甘肃阶州律师事务所为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连晶、甘肃阶州律师事务所李文阁担任管理人负责人。经公司申请及管理人请示，陇南中院作出《关于同意债务人继续营业的批复》，同意恒康医疗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

2021年9月6日，为推动重整工作，管理人发出《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开招募和遴选投资人。于2021年12月1日，最终确定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重整产业投资人)与北京合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大河融智(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通芝康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金通健康产业1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成都振兴嘉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作为重整财务投资人)组成恒康医疗重整投资人，中民医疗为备选投资人。

(6) 根据《大连辽渔医院出资人权益转让协议》的约定，辽渔医院100%权益转让价格为9,000.00万元，受让方吉林省慧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或“慧眼科技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支付了第一期转让款4,800.00万元。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将辽渔医院的相关资料、印鉴等与受让方进行了交接，并协助受让方变更辽渔医院章程，改选了辽渔医院理事会、监事会等。根据协议，第二期剩余转让款4,200.00万元应于2021年3月30日前支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收到受让方慧眼科技公司的转让款。公司据此对上述未收到的剩余转让款4,200.00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7)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相关子公司未来12个月向相关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总计为人民币59,500万元。公司与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保证合同》并已生效（合同编号为（20210616）盱商银保字（676）第（01）号）。公司为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向盱眙农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6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500万元。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合计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34,386,125.63	334,386,125.63
其他应收款	590,746,749.23	680,344,181.70
合计	925,132,874.86	1,014,730,307.33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川永道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386,125.63	14,386,125.63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5,000,000.00	205,000,000.00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合计	334,386,125.63	334,386,125.6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215,816.74	272,003.89
押金及保证金	1,279,300.00	1,662,980.00
员工备用金	289,347.81	1,559,058.74
收益款	8,425,053.66	8,425,053.66
往来款	1,024,675,164.14	1,024,112,826.87
股权转让价款	42,025,596.40	61,897,678.81
其他	322,330.45	3,729,793.18
合计	1,077,232,609.20	1,101,659,395.1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854,523.36	394,460,690.09		421,315,213.4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2,919,679.24	53,689,223.44		66,608,902.68
本期核销	-1,438,256.16			-1,438,256.1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335,946.44	448,149,913.53		486,485,859.9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80,378.62
1 至 2 年	286,753,601.93
2 至 3 年	701,871,220.52
3 年以上	86,227,408.13
3 至 4 年	8,076,650.18

4 至 5 年	10,516,022.64
5 年以上	67,634,735.31
合计	1,077,232,609.2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460,690.09	53,689,223.44		1,438,256.16		446,711,657.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54,523.36	12,919,679.24				39,774,202.60
合计	421,315,213.45	66,608,902.68		1,438,256.16		486,485,859.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438,256.1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胡兴民	往来款	130,000.00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史晓明	往来款	270,000.00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刘晋吾	往来款	164,533.57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倪鹏	往来款	88,048.75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杨智	往来款	387,673.84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王乙超	往来款	398,000.00	员工已离职或以前年度支付的项目奖金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438,256.16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14,247,086.10	98,000,000.00	2,916,247,086.10	3,014,247,086.10	98,000,000.00	2,916,247,086.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9,037.36	189,037.36	0.00	189,037.36	189,037.36	0.00
合计	3,014,436,123.46	98,189,037.36	2,916,247,086.10	3,014,436,123.46	98,189,037.36	2,916,247,086.1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玛曲县顿珠药材种植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独一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							65,000,000.00
四川永道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四川福慧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8,971,155.10					18,971,155.10	
萍乡市赣西医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118,250,000.00					1,118,250,000.00	
盱眙恒山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449,816,000.00					449,816,000.00	
萍乡市赣西肿瘤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21,000,000.00					321,000,000.00	
崇州二医院有限公司	128,204,472.00					128,204,472.00	
康县独一味药材种植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杰傲湃思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3,000,000.00

绵阳爱贝尔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69,536,000.00									69,536,000.00	
上海仁影医学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兰考堽阳医院有限公司	47,477.00									47,477.00	
兰考东方医院有限公司	61,182.00									61,182.00	
兰考第一医院有限公司	380,800.00									380,800.00	
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4,340,000.00									184,340,000.00	
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2,640,000.00									212,640,000.00	
合计	2,916,247,086.10									2,916,247,086.10	98,000,00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扬州独一味酒店用品有限公司											189,037.36
小计											189,037.36
二、联营企业											
合计	0.00									0.00	189,037.36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	0.00	0.00	7,557,533.72	0.00
合计	0.00	0.00	7,557,533.72	0.0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000,000.00
债务豁免		15,560,246.00
合计		105,560,246.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2,174.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65,398.63	
债务重组损益	24,336,243.2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0,760,996.0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0,910,011.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8,10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00,788.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83,217.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757,835.93	
合计	44,000,113.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1.53%	-0.1991	-0.19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6.73%	-0.2227	-0.22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